



陕西中财招标

采购项目编号：SXZC2025-HW-066

佳县心电信息管理系统区域网远程
心电一张网建设项目

招 标 文 件

采 购 人：佳县人民医院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中财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五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3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8
第三章 商务要求	31
第四章 合同条款	34
第五章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39
第六章 评 标 方 法	56
第七章 投标文件构成及格式	66
第一部分 资格证明文件	67
第二部分 符合性证明文件	75
第三部分 响应方案	86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佳县心电信息管理系统区域网远程心电一张网建设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使用 CA 锁报名后自行下载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5 年 06 月 19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SXZC2025-HW-066

项目名称：佳县心电信息管理系统区域网远程心电一张网建设项目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1,438,100.00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佳县心电信息管理系统区域网远程心电一张网建设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1,438,1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1,438,1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最高限价(元)
1-1	其他医疗设备	佳县心电信息管理系统区域网远程心电一张网建设项目	1(批)	详见采购文件	1,438,100.00	1,438,1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 90 日历天内供货安装调试完毕并验收合格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佳县心电信息系统区域网远程心电一张网建设项目)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 (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
- (2)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
- (3)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 号);
- (4)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 号);
- (5)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 号);
- (6) 《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
- (7)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 号); 相关政策、业务流程、办理平台(<http://www.ccgps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
- (8) 《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
- (9) 《榆林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榆政财采发〔2022〕10 号);
- (10)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陕财采发〔2022〕5 号);
- (11) 《陕西省财政厅中国人民银行西安分行关于深入推进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业务的通知》(陕财办采〔2023〕5 号)。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 1(佳县心电信息系统区域网远程心电一张网建设项目) 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 (1) 投标人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事业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企业法人应提供合法有效的标识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 事业法人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登记证明文件; 自然人应提供身份证;

(2) 投标人为生产厂家的须提供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和所投产品的医疗器械注册证；投标人为代理经销商的须提供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二类医疗器械备案凭证和所投产品的医疗器械注册证（换证期间须提供相关管理机构的证明文件）；

(3)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经审计后完整有效的 2023 年度或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须提供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近三个月内出具的银行资信证明或自成立以来的财务报表；其他组织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务报表；

(4)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 2024 年 06 月 01 日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时间以税款所属日期为准、税种须包含增值税或企业所得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 2024 年 06 月 01 日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银行缴费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7) 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资料或承诺书；

(8) 对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企业经营异常名录记录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单位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9) 投标信用承诺书；

(10) 榆林市政府采购货物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备注：（1）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分包、转包，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2）事业单位法人参与投标可不提供财务状况报告和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及税收缴纳证明；（3）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5 年 05 月 30 日至 2025 年 06 月 06 日，每天上午 09：00：00 至 12：00：00，下午 14：00：00 至 17：00：00（北京时间）

途径：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使用 CA 锁报名后自行下载

方式：在线获取

售价：0 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5 年 06 月 19 日 09 时 3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提交投标文件地点：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开标地点：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10 楼开标 7 室 2 座（电子标）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2、特别提醒：（1）投标人可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http://www.sxggzyjy.cn/>），选择“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投标人”进行登录，登录后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投标人界面进行报名并免费下载招标文件；（2）CA 锁购买：①现场购买榆林市市民大厦 3 楼，E18、E19 窗口，电话：0912-3452148；②线上购买操作指南：<http://www.sobot.com/chat-web/user/chatByDocId.action?docId=829e079c5f0a4bd6a51365f5b942c676&cid=267&robotNo=1>。（3）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招投标方式和“不见面”开标形式，投标人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 锁）对投标文件进行签章、加密、递交及开标时解密等相关招投标事宜。投标人应于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任意时段登录交易平台【首页】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在线提交电子投标文件，逾期提交系统将拒绝接收。投标人可登录榆林交易平台【首页】不见面开标】在线参与开标过程，详见《榆林市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投标人）》（交易平台【首页】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榆林市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投标人）》）；（4）请投标人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投标人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投标人库；（5）投标人应随时关注发布的变更公告，当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影响投标文件编制时，将在交易平台上同步发布答疑文件，此时投标人应从“项目流程【答疑文件下载】”下载最新发布的答疑文件（*.SXSCF 格式），并使用



该文件重新编制电子投标文件 (*.SXSTF 格式)，使用旧版电子招标文件或旧版答疑文件制作的电子投标文件，系统将拒绝接收。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佳县人民医院

地址：榆林市佳县人民南路

联系方式：0912-6721921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中财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榆林市榆阳区航宇路住建局正对面（中财）二楼

联系方式：0912-8101110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冯莹、杨丹丹

电话：0912-8101110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本表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资料表为准。

序号	条款号	编 列 内 容
1	2.1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中财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 址：陕西省榆林市榆阳区航宇路住建局对面（中财）二楼 邮 编：719000 电 话：0912-8101110
2	2.2.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	9.2	不允许提供备选方案。
4	9.3	本次招标采用“项目”整体打包方式，投标人可根据自身的资质情况和经营范围进行投标，但不得将其自行分解或只对本次项目中的品目进行不完全投标，任何不完全的投标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5	11.1	投标报价：合同价即中标价，投标人应在投标报价表中包含但不限于完成本次招标所要求的货物、服务且验收合格的所有费用，包括货物费、运杂费（含保险）、仓储保管费、安装调试费、验收费用、税费等其他相关费用。
6	12.1	资格证明文件： 投标人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提供以下资格证明文件： （1）投标人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事业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企业法人应提供合法有效的标识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事业法人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登记证明文件；自然人应提供身份证； （2）投标人为生产厂家的须提供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和所投产品的医疗器械注册证；投标人为代理经销商的须提供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二类医疗器械备案凭证和所投产品的医疗器械注册证（换证期间须提供相关管理机构的证明文件）； （3）财务状况报告：提供经审计后完整有效的 2023 年度或 2024 年度财务

		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须提供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近三个月内出具的银行资信证明或自成立以来的财务报表；其他组织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务报表； （4）税收缴纳证明：提供 2024 年 06 月 01 日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时间以税款所属日期为准、税种须包含增值税或企业所得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 2024 年 06 月 01 日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银行缴费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6）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7）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资料或承诺书； （8）对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企业经营异常名录记录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单位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9）投标信用承诺书； （10）榆林市政府采购货物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备注：（1）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分包、转包，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2）事业单位法人参与投标可不提供财务状况报告和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及税收缴纳证明；（3）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以上资质为必备资质，缺一项或某项达不到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7	14.4	投标保证金：投标信用承诺书替代投标保证金；
8	15.1	投标有效期：从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90 天。
9	16.1	投标单位无需提交纸质版投标文件，待中标结果公示发布后五个工作日内，中标单位需补交一正二副的纸质版投标文件（备案用）。



10	18.1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5 年 06 月 19 日 09 时 3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投标文件递交地址：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11	21.1	开标时间：2025 年 06 月 19 日 09 时 3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10 楼开标 7 室 2 座（电子标）																				
12	24.1	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详见第六章）。																				
13	现场踏勘	投标人可根据招标文件的招标内容对项目现场或周边环境自行踏勘，由此引发的费用投标人自行承担，招标人不组织投标人踏勘现场。																				
14	29.2	招标代理服务费： （1）中标单位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 （2）招标代理服务费金额为：参照原国家标准（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980 号）货物类收取。 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标准(费率) <table><tr><th>中标金额（万元）</th><th>货物招标</th><th>服务招标</th><th>工程招标</th></tr><tr><td>100 以下</td><td>1.5%</td><td>1.5%</td><td>1.0%</td></tr><tr><td>100—500</td><td>1.1%</td><td>0.8%</td><td>0.7%</td></tr><tr><td>500—1000</td><td>0.8%</td><td>0.45%</td><td>0.55%</td></tr><tr><td>1000—5000</td><td>0.5%</td><td>0.25%</td><td>0.35%</td></tr></table> （3）代理费账号： 采购代理机构开户名称：陕西中财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开户行名称：招商银行榆林分行营业部 账 号：129907827510506 行 号：308806000018	中标金额（万元）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100 以下	1.5%	1.5%	1.0%	100—500	1.1%	0.8%	0.7%	500—1000	0.8%	0.45%	0.55%	1000—5000	0.5%	0.25%	0.35%
中标金额（万元）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100 以下	1.5%	1.5%	1.0%																			
100—500	1.1%	0.8%	0.7%																			
500—1000	0.8%	0.45%	0.55%																			
1000—5000	0.5%	0.25%	0.35%																			
15	同义词语	构成招标文件组成部分的各章节中出现的措辞“委托人”、“发包人“和“投标人”、“承包人”，在招标投标阶段应当分别按“采购人”和“投标人”进行理解。																				
16	样品的退还	若文件内要求提供样品的，须按照投标文件密封要求密封递交，标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投标人名称、样品名称等标识并随投标文件一同递交，未中标人样品的退还时间同为中标结果公告发布后 5 个工作日内，中标人的样品由采购人封样不予退还并作为本项目的验收依据。																				

17	是否电子标	是
18	不见面开标	该项目将采取“不见面”开标的形式，供应商无须到达开标现场，即可在网上直接参与开标活动。相关注意事项如下： 1、开标当日，请各供应商在开标截止时间前至少提前半小时登录“不见面”开标系统登录方式有以下几种： 1) IE 浏览器输入网址：http://111.20.184.126:8084/BidOpeningHallCS/bidhall/default/login; 2) 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榆林市）】网站首页点击不见面开标模块进入； 3) 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首页点击不见面开标模块选择榆林市进入。 注：登录不见面开标系统请选择 IE11 浏览器 2、供应商应按要求及时签到（签到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前 1 小时内，如果未签到将视为放弃投标资格），评审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能会就某些问题要求供应商进行在线澄清，请供应商保持在线直到评审结束； 3、开标过程中，供应商在收到工作人员“开始解密”指令后，请及时使用 CA 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解密时所用 CA 应与加密投标文件时所用 CA 相同；注：竞谈、磋商招标方式解密时间为 30 分钟，公开招标解密时间为 60 分钟，在解密时间内供应商全部解密完成后，可提前进入开标下一阶段。 4、相关技术问题，请咨询软件开发商：400-998-0000/400-928-0095 5、榆林不见面开标系统操作手册下载方式：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榆林市）】网站首页选择【服务指南】-【下载专区】-点击【榆林不见面开标系统操作手册（投标人）】进行下载。
19	特别提醒	1、投标人须使用数字认证证书对电子化投标文件进行签章、加密、递交及开标时解密等相关招投标事宜。 2、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投标人须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http://www.sxggzyjy.cn/）”的“服务指南”栏目“下载专区”中，免费下载“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及“政府采购投



		标单位操作手册”，并使用该客户端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制作扩展名为“.SXSTF”的电子投标文件。 3、递交电子投标文件。登录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http://xxxq.sxggzyjy.cn/），选择“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供应商”进行登录，登录后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选择“上传投标文件”菜单页面，上传加密的电子化投标文件。上传成功后，电子化平台将予以记录。 4、投标文件中所有涉及签字、盖章的，各投标单位须将所有签字盖章完成后上传。
20	信用承诺公示要求	为深入贯彻信用体系建设的有关精神，根据市发改委《关于在工程招标投标活动中推行信用监管试点示范工作的通知》（榆政发改发〔2020〕329号）和市财政局《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使用信用记录和信用报告以及开展承诺工作的通知》（榆政财采函〔2020〕9号）在工程建设和政府采购领域全面推行信用公开承诺制，进入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的各方交易主体（投标单位、授权代表），均应在“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进行注册、登陆，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网址：https://credit.yl.gov.cn/），各相关交易主体注册、登陆后根据承诺事项选择相应的模板填写《信用承诺书》，并载明承诺事由。 信用承诺操作相关事宜如下： （1）进入信用中国“陕西榆林”页面，点击信用承诺，右上角显示主动上报，在承诺事项选择相应的承诺事项，承诺事项的名称为原纸质版的标题名称。 （2）承诺时间为当日，承诺事由为“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的所有活动、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3）供应商需上传四项信用承诺：①投标人信用承诺；②委托代理人信用承诺。③《榆林市政府采购货物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④投标信用承诺书；（信用承诺书的格式详见投标文件格式中附件）。 （4）所有账号问题在政务网中咨询或拨打 02987382893、029-87382894。 注：如未按照上述要求办理，信用承诺公示迟报、漏报的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其投标将被否决，后果自负。投标人请将申报截图附在投标文件附件中，如不执行由此带来的不利后果投标人自行承担；

		具体操作详见附件一：信用承诺上报操作指南。																								
21	支持中小企业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一）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二）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三）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1）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2）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工业。 （3）本项目属性：货物类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详见附件二：中小企业划分标准																								
22	其他	为了进一步推动金融支持政策更好适应市场主体的需要，扎实落实国务院关于支持中小企业发展的政策措施，积极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有效缓解中小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根据中办 国办《关于促进中小企业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财政部 工信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陕西省财政厅 中国人民银行西安分行关于深入推进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业务的通知》（陕财办采〔2023〕5号）等有关规定，按照政府引导、市场运作、银企自愿、风险自担的原则，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根据自身资金需求，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或中征平台（https://www.crcrfsp.com）在线申请，依法参加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活动。 榆林市“政采贷”业务办理银行联系表 <table><tr><th>序号</th><th>银行名称</th><th>产品名称</th><th>贷款额度</th><th>贷款期限</th><th>贷款利率</th><th>办理时效</th><th>联系人</th></tr><tr><td>1</td><td>长安银行</td><td>政采贷</td><td>1000 万元</td><td>1-3 年</td><td>3.45%</td><td>72 小时</td><td>魏 众 15109123951</td></tr><tr><td>2</td><td>中信银行</td><td>政采 E 贷</td><td>1000 万元</td><td>1-3 年</td><td>3.45%起</td><td>24 小时</td><td>高 明 18992218795</td></tr></table>	序号	银行名称	产品名称	贷款额度	贷款期限	贷款利率	办理时效	联系人	1	长安银行	政采贷	1000 万元	1-3 年	3.45%	72 小时	魏 众 15109123951	2	中信银行	政采 E 贷	1000 万元	1-3 年	3.45%起	24 小时	高 明 18992218795
序号	银行名称	产品名称	贷款额度	贷款期限	贷款利率	办理时效	联系人																			
1	长安银行	政采贷	1000 万元	1-3 年	3.45%	72 小时	魏 众 15109123951																			
2	中信银行	政采 E 贷	1000 万元	1-3 年	3.45%起	24 小时	高 明 18992218795																			



		3	光大银行	政采贷	1000 万元	1-3 年	3.45%	72 小时	艾思宇 13509127997
		4	交通银行	秦政贷	1000 万元	1 年	3.45%	24 小时	张 飞 15291296886
		5	中国银行	政采贷	1000 万元	1-3 年	3.45%	72 小时	李 浩 18691230007
		6	招商银行	政采贷	3000 万元	1-3 年	3.45%起	24 小时	马 烨 15596100007
		7	浦发银行	政采 E 贷	1000 万元	1 年	3.45%起	72 小时	朱 君 15629169158
		8	农商银行	政采贷	1000 万元	1-2 年	3.45%-5.8%	24 小时	王 璐 15529875056
		9	农业银行	政采贷	1000 万元	1 年	3.45%以上	24 小时	米璐洁 18966997666
		10	民生银行	政采 E 贷	3000 万元	1 年	3.45%起	24 小时	郝双双 15991225850
		11	兴业银行	政采贷	1000 万元	1 年期	3.4%	72 小时	薛万隆 18709258523
		12	广发银行	政采通	1000 万元	1 年	3.45%起	24 小时	李思嘉 15191820101
		13	建设银行	E 政通	1000 万元	1 年	3.2%	72 小时	张 宇 15929397838
		备注：银行排名不分先后。如产品额度、期限、利率等内容发生改变，以银行解释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附件三：榆政财采发[2023]9 号文件							
23	信用查 询	信用查询：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资格审查时对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查询。供应商存在不良行为记录的，拒绝其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一. 总 则

1. 资金来源

1.1 本次招标采购所签合同使用财政资金支付，资金已落实到位。

2. 采购代理机构及合格的投标人

2.1 采购代理机构

实施本次招标的采购代理机构为陕西中财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2.2 合格的投标人：

2.2.1 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条件，方为合格的投标人；

（1）投标人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事业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企业法人应提供合法有效的标识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事业法人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登记证明文件；自然人应提供身份证；

（2）投标人为生产厂家的须提供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和所投产品的医疗器械注册证；投标人为代理经销商的须提供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二类医疗器械备案凭证和所投产品的医疗器械注册证（换证期间须提供相关管理机构的证明文件）；

（3）财务状况报告：提供经审计后完整有效的 2023 年度或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须提供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近三个月内出具的银行资信证明或自成立以来的财务报表；其他组织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务报表；

（4）税收缴纳证明：提供 2024 年 06 月 01 日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时间以税款所属日期为准、税种须包含增值税或企业所得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 2024 年 06 月 01 日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银行缴费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6）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7) 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资料或承诺书;

(8) 对列入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企业经营异常名录记录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单位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9) 投标信用承诺书;

(10) 榆林市政府采购货物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备注: (1)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分包、转包,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 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 事业单位法人参与投标可不提供财务状况报告和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及税收缴纳证明; (3) 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2.2.3 只有在法律上和财务上独立, 合法运作, 并独立于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的供货人才能参加投标。

2.2.4 投标人之间如果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 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

2.2.4.1 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

2.2.4.2 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

2.2.4.3 参加投标的其他组织之间存在特殊的利害关系的;

2.2.4.4 法律和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2.3 投标人不得直接或间接地与招标采购单位 (包括陕西中财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及采购人) 有任何关联, 亦不得是招标采购单位的附属机构。如果投标人在投标中隐瞒了上述关系, 一经证实, 则该投标无效。

2.4 投标人必须在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获取招标文件, 方可参加投标。

2.5 投标费用自理。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 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

3. 投标货物及服务的合格性和合法性

3.1 投标货物及服务应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并应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行业管理部门要求的其他强制性标准。

4. 投标文件内容的真实性

4.1 投标人应保证其投标文件中所提供的所有投标资料、信息是真实、有效

的，并且来源于合法的渠道。因投标文件中所提供的投标资料、信息不真实或者其来源不合法而导致的所有法律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5. 招标过程的监督和管理

5.1 同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及有关部门依法履行对招标过程的监督管理职责。

二. 招标文件

6. 招标文件构成

6.1 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货物，招标程序和合同条件在招标文件中均有说明。招标文件共七章，内容如下：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政府采购合同

第四章 商务要求

第五章 招标内容及技术要求

第六章 评标方法

第七章 投标文件构成及格式

6.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等要求。如果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递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由此带来不利于投标人的评标结果，其风险由投标人承担。

6.3 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归陕西中财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7. 招标文件的修改和澄清

7.1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并在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同时将变更时间书面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

7.2 采购代理机构如果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澄清或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十五日前，不足 15 日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在发布招标公告的财

政部门指定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7.3 已经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有疑问的，均应在获取招标文件后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采购代理机构视情况必要时将书面答复传送给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

7.4 投标人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立即向采购代理机构回函确认。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8. 投标语言和投标货币

8.1 投标人递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

8.2 投标应以人民币报价。任何包含非人民币报价的投标将按无效处理。

9. 投标文件的构成

9.1 投标人递交的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的内容：

1) 按照投标人须知的要求和投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填写的投标书、投标报价表、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书；

2) 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说明书，内容至少应包括组织实施方案和供货的详细说明、货物一览表、质量保证、人员配备和服务承诺等；

3) 按照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递交的资格证明文件；

4) 按照本须知第 14 条要求上报的投标信用承诺书；

5) 按照投标人须知要求出具的投标服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证明文件及投标人认为需加以说明的其他内容；

6) 招标文件中要求的其他证明文件。

9.2 如果在招标文件中没有允许提供备选方案，则每个投标人只允许递交一个投标方案，否则，其投标将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9.3 本次投标的最小单元为“项目”，投标人可根据自身的资质情况和经营范围进行投标，但不得将其子目自行分解或针对品目进行不完全投标，任何不完全的投标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10. 投标文件格式

10.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中第七章所提供的格式和要求制作投标文件，

明确表达投标意愿，详细说明投标方案、承诺及价格。

10.2 按招标文件第 9 条的内容及要求 and 第七章提供的格式和要求编写其投标文件，投标人不得缺少或留空任何招标文件要求填写的表格或提交的资料。

11. 投标报价

11.1 投标报价：合同价即中标价，投标人应在投标报价表中包含完成本次招标所要求的货物、服务且验收合格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货物费、运杂费（含保险）、仓储保管费、安装调试费、验收费用、税费等其他相关费用。

11.2 投标报价表中标明的价格应为履行合同的固定价格，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以可调整的价格递交的投标文件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11.3 投标报价：固定合同总价（精确到小数点后二位）。

12. 证明投标人合格和资格的文件

12.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在投标文件中递交合格的资格证明文件。如果资格证明文件不全或不合格的，其投标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12.2 投标人必须按要求递交证明文件，以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履行合同的能力，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2.2.1 投标人应具有履行合同所需的财务、技术和人员配置能力；

12.2.2 投标人应有能力履行招标文件所规定的由投标人在服务地点提供技术支持和服务。

12.2.3 投标人认为能够证明投标人提供优质供货能力的其他文件。

13. 证明服务及货物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13.1 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交货物和服务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并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行业管理部门要求的其他强制性标准的证明文件。缺少证明文件或证明文件不合格的投标，与招标文件要求有偏离的投标，不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行业管理部门要求的其他强制性标准的投标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13.2 上述证明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片和数据等，它包括：

1) 逐条对招标文件提出的技术要求和商务要求进行应答，说明所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对招标的技术和商务要求是否做出了实质性响应并提供支持文件；

2) 供货内容的详细说明。

14. 投标保证金

投标信用承诺书替代投标保证金；

15. 投标有效期

15.1 投标有效期从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九十天。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有效期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不满足规定有效期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投标而拒绝。

15.2 在特殊情况下，在原投标有效期期满之前，采购代理机构可向投标人提出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的形式。投标人可以拒绝采购代理机构的这种要求。同意延长的投标人既不能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

16. 投标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16.1 投标人应按照本章投标人须知的要求，递交壹份投标文件正本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数量的副本。

16.2 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在旁边签字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才有效。

16.3 投标人名称应填写全称。

16.4 因字迹潦草、表述不清或不按招标文件格式编制的投标文件，所引起的对投标人不利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16.5 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招投标。投标人须使用数字认证证书对电子化投标文件进行签章、加密、递交及开标时解密等相关招投标事宜。

16.5.1 电子招标文件下载。供应商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首页·> 电子交易平台·> 企业端】后，在【招标公告/出让公告】模块中选择项目点击“我要投标”，参与投标活动。然后即可在【我的项目】中点击“项目流程>交易文件下载”下载电子投标文件。

16.5.2 电子投标文件需要使用专用软件打开、浏览。供应商可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首页·> 服务指南·> 下载专区】免费下载“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V8.0.0.36)”，并升级至最新版本，使用该客户端可以打开电子投标文件。软件操作手册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首页·> 服务指南·> 下载专区】中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政府采购类）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操作手册》。



16.5.3 制作电子投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同样需要使用上述软件进行编制。在编制过程中，如有技术性问题，请先翻阅操作手册，或致电软件开发商。

技术支持热线：4009280095、4009980000

CA 锁购买：①现场购买榆林市市民大厦 3 楼，E18、E19 窗口，电话：0912-3452148；②线上购买操作指南：<http://www.sobot.com/chat-web/user/chatByDocId.action?docId=829e079c5f0a4bd6a51365f5b942c676&cid=267&robotNo=1>）。

四. 投标文件的递交

17. 投标文件的递交

本项目采用电子投标文件递交方式。

18. 投标文件的递交要求

18.1 递交流程：

电子投标文件可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任意时段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进行提交，逾期系统将拒绝接收。提交时，供应商应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选择“首页>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我的项目”，点击“项目流程”，在打开的“项目管理”对话框中选择“上传投标文件”，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成功后，电子化平台将予以记录。

18.2 纸质版递交

详见须知前附表。

19. 迟交的投标文件

19.1 按照投标人须知的规定，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的任何投标文件。

20. 投标的修改与撤回

20.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后，可以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也可以提出价格变动声明，但投标人必须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将修改或撤回或变动价格的书面通知文件递交到采购代理机构。

20.2 投标人的修改或撤回或变动价格的通知应按相关要求递交。

20.3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做任何修改或撤回。

五. 开标与评标

21. 开标

21.1 采购代理机构在规定的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

21.2 开标时，由投标人将电子投标文件解密后，由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当众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价格折扣、交货安装期、质保期等修改或撤回或变动价格的书面通知（如果有），以及采购代理机构认为合适的其他内容。未在开标时宣读的投标价格和价格折扣，评标时不予承认，询问各供应商无异议后，进入评审环节。

21.3 只有在开标时唱出的价格和价格变动声明，评标时才能考虑。

21.4 采购代理机构将做开标记录，存档备查。

21.5 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开标。

22. 评标组织及评标原则

22.1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的规定，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 5 人以上单数（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应当为 7 人以上单数①采购预算金额在 1000 万元以上；②技术复杂；③社会影响较大。）其中采购人代表须持有法人授权书。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独立进行评标工作。

22.2 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是评标的依据。在评标中，不得改变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标准、方法和中标条件。投标人不得在开标后使用任何方式对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做任何更改。

22.3 在评标期间，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由评标委员会专家签字）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2.4 如果投标人在澄清规定期限内，未能答复或拒绝答复评委会提出的澄清要求，将由评委会根据其投标文件按最大风险进行评标。

22.5 投标人的资格审查



22.5.1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资格审查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进入评标阶段。

22.6 投标文件的符合性审查。

22.6.1 评标委员会将审查投标文件是否完整、商务技术是否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规定等。

22.6.2 计算错误将按以下方法更正：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如果投标人不接受对其错误的更正，其投标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22.6.3 符合性审查：在详细量化评审之前，根据本须知第 22.6.4 条的规定，评标委员会要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应该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全部条款、条件和规格参数相符，没有偏离的投标。对关键条文的偏离、保留或反对将被认为是实质上的偏离。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22.6.4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按无效投标处理。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如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将构成非实质性响应，按无效投标处理：

- 1)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超过采购预算或者最高限价的；
- 2)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3)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或不符合国家规定的；
- 4) 投标书无投标人鲜章、无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签章或签章人无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有效委托书的；
- 5)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写；
- 6) 无投标有效期或有效期达不到招标文件要求的；
- 7) 投标单位针对同一项目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未书面声明哪一份是有效的或出现选择性报价的；
- 8) 投标文件存在有缺漏项；
- 9) 投标人有串通投标、以他人名义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的；



10) 投标文件实质性内容不满足或未响应的（包括但不限于：交货安装期、质保期、付款方式等）；

11) 投标人未经过正常渠道获取招标文件，或投标人名称与获取招标文件时登记的投标人名称不符的；

12) 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

13)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4) 逾期提交电子投标文件；

15) 投标人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进行签到；

16) 提交的投标文件与本项目不相符；

17) 投标人拒绝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

18) 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成功的；

19) 投标人因未带 CA 锁、或所带 CA 锁与制作电子投标文件使用的 CA 锁不一致、或沿用旧版编制投标文件等情形，导致在规定时间内无法解密投标文件；

20) 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无法打开；

21)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22)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或者其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递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2.6.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22.6.5.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2.6.5.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22.6.5.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22.6.5.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22.6.5.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22.7 投标文件的详细评审

22.7.1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本须知第 22.6.4 条规定，只对确定为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进行详细评审。

22.7.2 详细评审按照第六章“评标方法”的评标方法进行。

22.8 中标候选人的确定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向采购人提出书面评标报告，并推荐三名中标候选人，标明排列顺序。

23. 评标过程的保密

23.1 评标委员会成员和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泄露有关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

23.2 在评标过程中，如果投标人试图在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其他方面，向评标人、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施加任何影响，应予废标。

24. 评标方法

24.1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第 87 号部长令——《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次评标采用以下评标方法中的一种：具体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 最低评标价法，即在全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依据统一的价格要素评定最低报价，以提出最低报价的投标人作为中标候选投标人并依次排序。

2) 综合评分法，即在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包括技术、商务、质量、服务、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等）和相应的权重分值进行综合评审后，以总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作为中标候选人并依次排序。

3)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核心产品为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目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4)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核心产品为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候选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

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5)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两款规定处理。

25. 评标程序

按照投标文件初审、澄清有关问题、比较与评价、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的工作程序进行评标。在上一步评审中投标人被按无效投标处理的或被废标者，不进入下一步的评审。

六. 定标、中标通知与签约

26. 定标程序

26.1 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方法的规定对投标人进行评审排序，推荐第一、第二、第三名中标候选人，作为评标结果。评标结果由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确认。

26.2 采购人根据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排列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为中标人。

26.3 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在规定期限内未能签订合同、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递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招标。

26.3 采购人也可以授权评标委员会评标后直接确定中标人。

26.4 中标人确定之后，中标结果将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公告，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对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应当告知其未通过的原因；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的，还应当告知未中标人本人的评审得分与排序。

26.5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公示期间提出。

27. 中标与落标通知



27.1 采购代理机构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27.2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之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人放弃中标，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7.3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采购代理机构将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

27.4 放弃中标（成交）资格，依据《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七十二条规定，中标或者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要被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如果供应商依然要放弃中标（成交）的，及时向财政部门报告，由财政部门依法处理，用惩戒来督促供应商树立诚信意识。

28. 中标合同的签订

28.1 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包括评标中形成的澄清文件）的约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包括评标中形成的澄清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8.2 采购人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二个工作日内将采购合同副本报同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备案。

29. 招标代理服务费

29.1 中标单位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

29.2 招标代理服务费金额为：参照国家标准（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980号）货物类收取。

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标准(费率)

中标金额（万元）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100 以下	1.5%	1.5%	1.0%
100—500	1.1%	0.8%	0.7%
500—1000	0.8%	0.45%	0.55%
1000—5000	0.5%	0.25%	0.35%

29.3 代理费账号

采购代理机构开户名称：陕西中财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开户行名称：招商银行榆林分行营业部



账 号：129907827510506

行 号：308806000018

30. 其他

30.1 投标设备符合财库〔2004〕185 号文件精神，进入节能设备政府采购清单（有效期内）的；符合财库〔2006〕90 号文件精神，提供证明文件，在评标方法中享受评标价格优惠折扣（详见评标方法）。

投标设备符合（国办发〔2007〕51 号）文件精神，进入政府强制采购节能货物制度清单（有效期内）的，提供证明文件，在评标方法中享受评标价格优惠折扣（详见评标方法）。

投标单位属于（财库〔2020〕46 号）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的，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见投标文件格式附件），在评标方法中享受评标价格优惠折扣（详见评标方法）。

投标单位属于（财库〔2017〕141 号）文件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投标文件格式附件）及有相关部门的残疾人认定证明文件的，在评标方法中享受评标价格优惠折扣（详见评标方法）。

投标单位属于（财库〔2014〕68 号）文件规定的监狱企业，提供监狱企业声明函及有相关部门的认定证明文件的，在评标方法中享受评标价格优惠折扣（详见评标方法）

30.2 质疑

30.2.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30.2.2 投标人必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30.2.3 投标人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代理人提出质疑的，应当递交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30.2.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其质疑应当由组成联合体的所



有投标人共同提出。

30.2.5 投标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30.2.5.1 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30.2.5.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30.2.5.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30.2.5.4 事实依据；

30.2.5.5 必要的法律依据；

30.2.5.6 提出质疑的日期。

30.2.6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无效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不予受理：

30.2.6.1 质疑投标人不是参与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投标人；

30.2.6.2 质疑投标人与质疑事项不存在利害关系的；

30.2.6.3 未在法定期限内提出质疑的；

30.2.6.4 质疑未以书面形式提出，或质疑函主要内容构成不完整的；

30.2.6.5 应当提交授权书而未提交的；

30.2.6.6 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据、材料的；

30.2.6.7 质疑答复后，同一质疑人就同一事项或同一采购程序环节再次提出质疑的；

30.2.6.8 不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和政府采购监管机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

30.2.7 质疑答复

30.2.7.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函后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

30.2.7.2 质疑投标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项目所在地财政局提起投诉。

30.2.8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30.2.8.1 接收质疑函的方式：书面形式

联系人：王丽丽 冯莹 联系电话：0912-8101110



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项目所在地财政局提出投诉，质疑是投诉的前置条件。



第三章 商务要求

条款号	内容
1	采购人名称：佳县人民医院 地址：榆林市佳县人民南路 项目名称：佳县心电信息管理系统区域网远程心电一张网建设项目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2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3	交货安装期：合同签订之日起 90 日历天内供货安装调试完毕并验收合格；
4	质保期：验收合格后 2 年
5	1. 合同价即中标价，投标人应在投标报价表中包含但不限于完成本次招标所要求的货物、服务且验收合格的所有费用，包括货物费、运杂费（含保险）、仓储保管费、安装调试费、验收费用、税费等其他相关费用。 2. 合同总价一次包死，不受市场价变化或实际工作量变化的影响。 3. 付款方式和程序： （1）由采购人负责结算，在付款前，投标人必须开具发票给采购人（附详细清单）。 （2）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40%，剩余 60%待项目验收合格后一次性付清。 4. 履约情况：供货完成后，采购人组织相关部门及人员进行验收，验收不合格的，造成退货、换货的一切费用由供货商承担，并负担采购人的一切损失。
6	质量保证： 投标人提供的产品及材料必须保证质量可靠，进货渠道正常，应全面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招标文件未明确要求的内容，投标人须按采购产品主流标准配置或以招标人的补充要求为准。所供产品工艺质量应严格按国家最新发布的规范标准执行，如发生质量问题由投标人承担全部责任。
7	安装、调试要求： 1. 由投标人负责派技术人员到现场进行安装至验收合格。 2. 投标人应在合同中向采购人提供安装及运行的进度计划表。 3. 投标人应在合同规定的安装期内完成该项工作。如因投标人责任而造成延期，每超过一天按合同总价款的（1‰）支付采购人误期赔偿金，直至交货或提供服



	务结束为止，所有因延期而产生费用由投标人承担。 4. 安装期间所发生的费用均由投标人负责。
8	技术培训： 应包括产品(设备)使用操作、保养、维修等培训内容。投标人需为采购人免 费培训技术人员若干名，培训服务以受培训人员熟练掌握相应技能为原则。在产品(设备)投入使用初期进行必要的跟踪指导，保障产品(设备)的稳定运行。投标产品(设备)需在培训基地培训的，投标人应按要求履行，培训产生的交通费、食宿费、培训费、资料费应由投标人承担。
9	技术支持： 提供全年 7*24 小时技术支持；
10	验收： 由采购人和投标人共同对项目整体进行验收。其内容包括确认产品(设备)的产地、规格、型号和数量，对其产品(设备)技术指标、性能参数以及工程质量是否达到现行国家有关验收规范“合格”标准进行逐项检查。 1、所验产品(设备)的指标、性能参数通过验收达不到招标文件要求和投标文件承诺的，或在使用中发现采购人不能容忍的缺陷等，将视为产品(设备)验收不合格，投标人应无条件免费更换或退货。 2、若发现投标人有弄虚作假的，在投标阶段故意或随意夸大产品(设备)技术性能，投标人应无条件退货，并赔偿采购人相应的损失。 3、验收标准：按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澄清函等技术指标进行验收。各项指标均应符合验收标准及要求。 4、验收合格后，填写验收单，双方签字生效。 5、验收依据： 合同文本； 投标文件及澄清函、招标文件； 国家和行业制定的相应的标准和规范。 产品(设备)验收清单(注明各部件的品名、数量、技术参数及要求 and 原产地 或生产厂家)。
11	知识产权：



	投标人应保证投标货物及服务不会出现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发法律或经济纠纷，否则由投标人承担全部责任。任何被投标人用于未经授权的商业目的行为所造成的违约或侵权责任由投标人承担。
12	违约责任：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未按合同或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产品或供应的产品质量不能满足招标人技术要求，采购单位有权单方终止合同，甚至对投标人违约行为进行追究。
13	售后服务要求： 中标单位应当明确售后服务公约，承诺免费维修服务条件。产品出现故障时，中标单位须第一时间作出响应，对于一般性故障，提供 24 小时电话咨询服务，协助用户解决问题。对于通过电话无法解决的问题，将派出售后服务人员 2-4 小时内到用户现场解决问题。

第四章 合同条款

政 府 采 购 合 同

合同编号：_____

项目名称：佳县心电信息管理系统区域网远程心电一张网建设项目

招 标 人：佳县人民医院

投 标 人：_____

签署日期：_____

第一部分 协议书

（主要条款）

采购人（全称）：佳县人民医院

投标人（全称）：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项目范围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佳县心电信息管理系统区域网远程心电一张网建设项目；
2. 项目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3. 项目规模：_____；
4. 项目内容：_____。

二、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投标文件、招标文件、澄清、招标补充文件（或委托书）；
3. 投标文件；
4. 附录，即：附表内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备忘录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三、签约金额

签约金额（大写）：_____（¥_____）。

1. 合同价即中标价，投标人应在投标报价表中包含但不限于完成本次招标所要求的货物、服务且验收合格的所有费用，包括货物费、运杂费（含保险）、仓储保管费、验收费用、税费等其他相关费用。

2. 合同总价一次包死，不受市场价变化或实际工作量变化的影响。

四、结算方式：

1. 由采购人负责结算，在付款前，投标人必须开具发票给采购人（附详细清单）。
2. 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40%，剩余 60%待项目验收合格后一次性付清。
3. 履约情况：供货完成后，采购人组织相关部门及人员进行验收，验收不合格

的，造成退货、换货的由投标人承担，并负担采购人的一切损失。

五、交货安装期、质保期

交货安装期：合同签订之日起 90 日历天内供货安装调试完毕并验收合格；

质保期：验收合格后 2 年；

六、双方承诺

1. 投标人向采购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相关服务。
2. 采购人向投标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支付服务款项。

七、内容及要求：

即交付的货物、服务内容、数量与投标文件、招标文件等所指明的，或者与本合同所指明的货物、服务内容相一致。（附清单）

八、项目实施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九、安装、调试要求：

1. 由投标人负责派技术人员到现场进行安装至验收合格。
2. 投标人应在合同中向采购人提供安装及运行的进度计划表。
3. 投标人应在合同规定的安装期内完成该项工作。如因投标人责任而造成延期，每超过一天按合同总价款的（1%）支付采购人误期赔偿金，直至交货或提供服务结束为止，所有因延期而产生的费用由投标人承担。
4. 安装和调试期间所发生的费用均由投标人负责。

十、技术培训：

应包括货物(产品)使用操作、保养、维修等培训内容。投标人需为采购人免费培训技术人员若干名，培训服务以受培训人员熟练掌握相应技能为原则。在货物(产品)投入使用初期进行必要的跟踪指导，保障货物(产品)的稳定运行。投标货物(产品)需在培训基地培训的，投标人应按要求履行，培训产生的交通费、食宿费、培训费等均由投标人承担。

十一、质量保证：

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及材料必须保证质量可靠，为市场最新或主流货物，进货渠道正常，配置合理齐全，应全面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招标文件未明确要求的内容，投标人须按招标货物主流标准配置或以采购人的补充要求为准。所供货物工艺质量应严格按国家最新发布的规范标准执行，如发生质量问题由投标人承担全部责任。

十二、验收：

由采购人和投标人共同对项目整体进行验收。其内容包括确认产品(设备)的产地、规格、型号和数量，对其产品(设备)技术指标、性能参数以及工程质量是否达到现行国家有关验收规范“合格”标准进行逐项检查。

1、所验产品(设备)的指标、性能参数通过验收达不到招标文件要求和投标文件承诺的，或在使用中发现采购人不能容忍的缺陷等，将视为产品(设备)验收不合格，投标人应无条件免费更换或退货。

2、若发现投标人有弄虚作假的，在投标阶段故意或随意夸大产品(设备)技术性能，投标人应无条件退货，并赔偿采购人相应的损失。

3、验收标准：按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澄清函等技术指标进行验收。各项指标均应符合验收标准及要求。

4、验收合格后，填写验收单，双方签字生效。

5、验收依据：

合同文本；

投标文件及澄清函、招标文件；

国家和行业制定的相应的标准和规范。

产品(设备)验收清单（注明各部件的品名、数量、技术参数及要求 and 原产地或生产厂家）。

十三、保密

双方须对工作中了解到的使用单位技术、机密等进行严格保密，不得向他人泄漏。

十四、知识产权

投标人应保证投标设备及服务不会出现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发法律或经济纠纷，否则由投标人承担全部责任。任何被投标人用于未经授权的商业目的行为所造成的违约或侵权责任由投标人承担。

十五、合同争议的解决：合同执行中发生争议的，当事人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达不成一致时，可向采购人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请诉讼。

十六、在发生不可抗力情况下的应对措施和解决办法。

十七、合同一经签订，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对确需变更、调整或者

中止、终止合同的，应按规定履行相应的手续。

十八、违约责任：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相关条款和本合同约定，中标供货商未全面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发生违约，采购单位会同采购代理机构有权终止合同，依法向中标供货商进行经济索赔，并报请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进行相应的行政处罚。采购单位违约的，应当赔偿给中标供货商造成的经济损失。

十九、其他（在合同中具体明确）

二十、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

2. 订立地点：_____。

3. 本合同一式_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____份，监管部门备案____份、采购代理机构存档____份。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执行完毕自动失效。（合同的服务承诺则长期有效）。

（以下无正文）

采购人：____（盖章）

投标人：____（盖章）

地址：_____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

的代理人：____（签字）

的代理人：____（签字）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账号：_____

电话：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传真：_____

电子邮箱：_____

电子邮箱：_____

第五章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一、项目服务内容概况

根据国家卫健委相关政策和规划要求，基于区域卫生计生信息化建设水平和发展需求，建立佳县区域心电一张网平台系统，解决心电医疗资源分布不合理、心电协同诊疗流程不规范的基础问题，完善佳县区域心血管疾病协同救治体系。

建立以佳县人民医院心电诊断为核心的县域心电一张网平台，通过平台将分散在中医院、妇幼保健院、乡镇卫生院的心电数据有效共享，实现心电信息互通、资源共享、服务协同，最终实现医疗卫生管理机制的创新和服务模式的转变，促进卫生计生事业的提升和人民群众健康水平的提高。同时以区域心电为契机，完善区域胸痛急救医疗资源布局，及时筛查全县人民的心血管疾病风险，提高急救医疗服务能力。区域心电一张网平台需实现以下主要目标：

1. 建立区域诊断中心：建立以佳县人民医院为诊断中心医院的区域诊断中心，通过远程诊断、远程会诊，实现专业医疗诊断资源快速下沉至基层医疗机构；支持多诊断中心，支持无限级别的远程诊断、远程会诊模式；自动化危急值预警机制，提高危急值处理效率，降低医疗风险。
2. 实现全县心电数据统一储存：通过佳县区域心电一张网平台系统，将全县的心电检查数据进行统一化、无纸化、规范化存储。
3. 全县人民在相应的乡镇卫生院做心电图检查，即可享受县级医院同等的诊断水平，实现优质医疗资源下沉至乡镇卫生院，通过区域心电一张网实现乡镇卫生院诊疗水平的赋能，业务流程的优化。
4. 区域心电系统需具备出色的兼容能力，采用统一、规范的数据存储传输规范，以解决区域内不同厂家、型号心电设备数据的兼容性问题。
5. 实现全县心电数据检查质量、心电诊断效率、心电报告质量的控制以及全县各个机构运行的事实监控，用直观的数据展示系统进行呈现。
6. 实现心电检查工作流程自动化，从采集、上传、诊断、质控、储存都实现全方位的自动化流程，提高整体的工作效率。
7. 具备 AI 人工智能系统，实现采集智能化、管理智能化、诊断智能辅助、统计智能化，以满足信息化发展的要求和提高区域心电一张网工作效率。
8. 区域心电一张网建设完成后具备扩展功能，包括数量扩展和功能扩展，以满



足未来发展需求。

二、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序号	产品类型	产品模块	技术要求	数量 (单位)	备注
1	心电一张网管理平台系统软件	业务支撑平台	★1.1 系统采用 BS/CS 混合架构，充分利用不同架构的优势，提升系统稳定性和交互性；（提供软件功能截图） 1.2 为后期服务器资源的兼容性，系统须支持：公有云，私有云，混合云等多种性质的服务器环境； ★1.3 系统须支持国产操作系统、国产数据库；（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1.4 系统具备优秀的操作体验，提供 UI 风格、字体大小、主题颜色等自定义配置，满足用户个性化需求； 1.5 系统对功能调试、数据追溯、问题定位等应用提供技术支撑，支持心电数据的采集、传输、诊断和数据归档的全流程跟踪管理； 1.6 能够与医院现有的信息系统（如 HIS、PACS、EMR、体检、CA、集成平台等）进行对接和数据交互，支持≥7 种对接方式，至少包括：视图、表、存储过程、Webservice、API、DICOM、HL7 等； 1.7 为实现数据的应用拓展和二次利用，软件可接收、传输和处理 FDA-XML、DICOM、PDF、ECG、JSON、ANB 等格式的数据文件；（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1.8 系统提供多样化的消息提醒，包括弹窗、语音提醒等，并支持历史消息查看、查询，便于信息追溯；消息提醒可自定义配置，用户可以结合实际需求调整消息提醒方式； 1.9 为保证系统平台的整体性和后期建设的扩展性，心电网络系统尽可能支持接入静息心电、动态心电、动态血压、运动心电、实时心电、监护心电、胎儿心电设备，具有对应检查特点的专业分析工具，实现设备原始数据在同一套系统的分析诊断，不以截屏、拷贝、拍照等方式获取片段数据； 1.10 避免因检查端与诊断端时间不一致导致医疗纠纷，系统应具备时间同步管理机制，支持一体化设备、客户端与服务器自动保持时间同步，并提供时间管理二次判别进行双重保障；（提供软件著作权证书） ★1.11 心电网络系统具备可持续优化的分析算法和深度学习模块以及保证人工智能分析的可靠性。（提供软件著作权证书及医疗器械三类注册证）	1 套	
2		网络安全管理系统	2.1 系统具备信息安全保障体系中最高级别的保护措施，以保障信息系统的机密性、完整性和可用性；（提	1 套	



			供信息安全等级保护三级测评证明文件) 2.1 为了防止因计算机故障而造成的数据丢失及损坏，系统应支持对数据库的备份还原操作； 2.2 系统具备完善的安全管理策略，权限管理功能包含重要操作权限设置，角色权限自定义； 2.4 为保证数据传输安全及有效，系统应支持多种加密传输方式，包含 HTTPS、SFTP 等； 2.5 为方便用户安全管理，系统应提供界面可视化的安全设置，包括连续登陆失败锁定、在线时效、长时间无操作自动退出软件等，保护账户安全性； 2.6 支持患者敏感隐私信息管理，严密保护患者隐私信息。		
3		病例管理模块	3.1 支持按照登记时间、上传时间、诊断时间、审核时间、发起会诊时间、发送危急时间、下发采集盒时间检索申请单； ★3.2 支持申请单锁定功能，避免不同医生同时操作同一份数据；（提供功能截图） 3.3 支持在登记患者信息时快速选择临床症状，供诊断医生参考； 3.4 针对胸痛患者，在录入时可以勾选胸痛，自动启动胸痛紧急优先流程，诊断医生可以收到胸痛患者到达提醒，便于优先处理；系统可针对特殊患者做优先处理，例如：在患者信息勾选为胸痛后，诊断端可以接收到胸痛病例到达的通知；（提供功能截图） 3.5 支持在病例申请单管理界面快速查看申请单测量值以及诊断信息，不需要进入波形分析界面； 3.6 支持选择已采集的病例生成分享二维码，通过手机扫码即可打开波形原始数据查看分析；（提供功能截图） 3.7 支持检查、诊断自定义置顶设置，针对紧急病人可以设置为优先检查以及优先诊断，系统具有高优先级病人记录的置顶、醒目字体标识； 3.8 支持申请单手动加急处理，针对加急申请单可以特殊标识便于识别； 3.9 系统支持自定义病例列表，支持自定义保存多组申请单筛选条件，可以快速在不同预设条件之间切换，并支持将筛选条件设置为科室公共条件，便于共享； 3.10 支持病例列表字段名称自定义配置，满足医院特定需求； 3.11 支持导出病例申请单详情，导出字段可自定义配置； 3.12 支持按照患者来源、科室、检查项目等配置诊断超时时间，针对超时诊断申请单，具有醒目标识提醒； 3.13 支持同时显示不同状态申请单的数量（至少包括危急、未检查、未诊断、未匹配、待审核、已审核等），	1 套	



			便于直观了解各个环节工作状态。		
4		消息提醒模块	4.1 具备消息类型，消息模板，消息提醒自定义配置能力，通过站内信方式告知对应负责人，且支持对过往消息集中存储和维护； 4.2 具备院内公告和系统通知能力，可实现院内重要信息及时告知到对应的医护人员，并做好归档查看，便于后续追溯； 4.3 具备消息提醒自定义配置能力，至少包括消息类型，消息紧急程度，消息推送方式，消息提醒频次，消息提醒对象，消息提醒方式；便于灵活适配不同类型的用户群体； 4.4 具备根据医生职责自定义配置消息提醒内容及提醒方式的能力，以防医生遗漏申请单，提高申请单处理效率； 4.5 具备未读消息和已读消息区分，且未读消息应有明显标识提醒医生； 4.6 具备未读消息一键已读能力，已读消息根据消息类型及时间检索查看。	1 套	
5		数据采集模块	5.1 系统提供多种导联体系可选，包括标准 Wilson 单极胸前导联体系、Cabrera 双极肢体导联体系等； 5.2 系统兼容广泛的心电检查设备，支持≥ 10种静息心电设备采集类型，至少包括节律心电、心率变异、心电向量、晚电位、药物试验及同步九导、十二导、十五导、十六导、十八导等；（提供功能截图） 5.3 系统支持特殊人群的心电检查，支持≥ 9种导联模式，至少包括正常、幼儿、S5、位置性 Q 波、上移一肋间、上移两肋间、右心、下移一肋间、下移两肋间等； 5.4 系统提供灵活简捷的 18 导心电检查方案，支持使用标准 12 导心电设备生成 18 导数据，至少包括合并、续检、推算等方式，以减少临床负担； 5.5 系统具备心电信号质量检测功能，可通过弹窗、波形变色、结论描述等方式，提醒医生了解导联连接状况。	1 套	
6		数据分析模块	6.1 提供丰富的测量分析值显示、打印，基本测量值至少包括 HR、P 时限、PR 间期、QRS 时限、QT/QTc 间期、P/QRS/T 电轴、RV5/SV1 振幅、RV6/SV2 振幅；详细测量值包括 HR、Pa、P' a、Qa、Ra、R' a、Sa、S' a、Ta、T' a、Pd、P' d、Qd、Rd、R' d、Sd、S' d、Td、PR、QRS、QT、RR、PP、VAT、STd、STj、ST1、ST2、ST3、ST20、ST40、ST60、ST80； 6.2 提供≥ 5种 QTC 计算公式，以适应临床针对心率、种族、性别等因素选择合适的 QT 校正公式； 6.3 提供多项算法自定义设置，至少包括心动过速、心动过缓、P 波时限的阈值设置，电轴计算方法和算法灵	1 套	



		敏度，满足医院本地化人群特性设置； 6.4 提供多种分析工具，至少包括：梯形图生成技术、平均模板分析、单心搏分析等，以辅助医生分析诊断；（提供相关检验报告等证明材料） 6.5 提供 ST 段专用分析工具，可以利用 ST-MAP、ST-VIEW 等工具通过横切面、柱状图分析诊断 ST 段的异常改变； 6.6 为满足科室各项业务开展需求，系统支持频谱心电、高频心电、QT 离散度、时间心电向量、空间心电向量、心室晚电位、心率变异等高级分析诊断功能，并打印对应报告； 6.7 为方便医生分析测量，系统应提供可以同时获取间期、振幅、心率等信息的测量工具； 6.8 为方便医生判别，当心率大于心动过速判断上限及小于心动过速判断下限时，心率值应以标红、加粗等方式提醒； 6.9 为方便医生对配戴起搏器的病人进行精准分析，软件应支持起搏分析，并显著标识起搏信号； 6.10 为提高医生工作效率，系统应具备自动预诊断及高级功能分析自动预诊断； 6.11 为提高医生书写速度，系统应满足但不限于记忆跟随输入、汉语拼音缩写快速查找、附带常用符号小键盘等快捷录入方法； 6.12 为便于医生在书写报告时规范、标准、灵活、快捷简便，系统应提供但不限于：心电常用诊断模板、心电常用诊断术语、诊断术语库可自定义修改等应用； 6.13 支持公共术语库模板和个人术语库模板自定义维护； 6.14 为减轻医生负担，系统应支持电极反转，且支持反转后的数据重新分析，导联接错不需要重采集； 6.15 为减少人工分析的时间，系统应具备：重新诊断、任意选取波形重新分析、手动修改测量参数自动进行结果修正等； 6.16 系统支持同一病人历史检查同屏调阅与对比； 6.17 波形分析界面支持包括纵向和横向模式等多种排版设置，满足不同用户个性化需求；（提供功能截图） 6.18 提供多种打印报告模板，具有 12*1、3*4、6*2、3*4+1、3*4+3、6*2+1、6*1、6*3、6*3+1、6*2+6*1、6*2+1+6*1、12*1+6*1、15*1、3*5、3*5+1、3*5+3、6+6+3、6+6+3+1、6+9、6*1、长导联（一节律）、长导联（三节律）等 20 种以上的报告格式，并支持节律导联报告的打印； 6.19 提供心电图报告自定义设置，支持报告模版自定义，生成的报告可以支持诊断医生单签名或双签名，至少包括：添加特征描述显示、添加医院 logo 信息，支持	
--	--	---	--



			网格、波形背景、波形颜色、彩色打印等设置；（提供功能截图） 6.20 支持动态心电、动态血压综合分析，在同一分析界面可以同时查看心电、血压数据，通过点击血压数据可以快速定位到对应时间点的心电数据，便于心电血压关联分析。		
7		危急值管理	7.1 系统支持：危急值参数自定义设置，危急值自动预警，紧急/危急申请单置顶并以红色标识等危急值管理功能； 7.2 系统具备危急值闭环管理，经诊断医生确认的危急，可推送危急信息至临床提醒关注；（提供功能截图） 7.3 支持心电数据自动分析，针对危急申请单，可以采用弹窗、语音等不同方式提醒用户优先诊断； 7.4 支持危急值接收以及接收超时提醒。	1 套	
8		会诊模块	8.1 支持多种类型的远程会诊，尽可能支持包括：静息心电、动态心电、动态血压、动态心电/动态血压二合一、运动心电、实时心电、监护心电、胎儿心电等； 8.2 支持多种场景的远程会诊，至少包括：多级会诊、多个会诊医院选择等； 8.3 在心电数据中心的基础上建立远程诊断中心，支持基层医院与诊断中心医院的心电远程诊断、远程会诊业务流程，诊断中心可以接受所管理的区域内的疑难心电会诊请求。（提供软件著作权证书）	1 套	
9		质控管理模块	9.1 可从检查类型，数据采集，报告诊断，超时提醒，统计分析，生成质控报告等全流程质控管理； 9.2 系统具备采集质量智能分析功能，可对心电图采集质量进行自动评判，至少包括：优秀，良好，差等等级判定，并可对系统智能评判结果进行调整，满足临床对心电采集质量的管理需求； 9.3 避免时间错误导致可能的医疗纠纷，系统应提供时间校验方式，内容至少包括：系统检测到设备时间与当前时间不符给予提醒，在系统内可修改正确时间，时间校验支持多品牌的医疗设备； 9.4 申请单超时提醒，可根据不同患者来源(如门诊，住院，体检，急诊，其他)、不同检查项目区分配置超时提醒时间，避免紧急申请单的延误诊断，符合时间质控管理要求，可在病例列表显著显示超时病例； 9.5 具备多维度的质控统计分析，至少包括：数据质控、时间质控、报告质控，可输出质控报告，科室根据质控报告及时发现问题，解决问题，促进科室质控管理高质量发展； 9.6 可以配置质控数据抽样库，至少包括：报告结论与自动结论不符的阳性病例，报告结论与术语库不一致的	1 套	



			阳性病例，阳性病例及正常病例等； 9.7 可以配置质控数据抽样方式，至少包括：抽取比例和抽取数量等，针对病例比较多的情况下，采用抽查方式，质控管理更加灵活，利用抽样方式运用大数据分析原理，减轻质控管理的工作量，又保证质控管理的质量； 9.8 对于质控病例可进行专项管理，方便质控病例查询，调取，导出等相关操作； 9.9 系统可合理利用各类数据进行统计分析，输出各类统计报表，至少包括工作量统计、质控统计、危急值统计或其它医院自定义数据分析统计。		
10		数据统计	10.1 为管理者依据统计数据优化资源配置，人员绩效评估、提高运营效率，保障医疗服务质量。系统统计分析模块，可以分别查看科室、医生、设备的检查量、诊断量等数据； 10.2 系统统计分析模块可以根据检查时段、诊断时段等类型进行工作量统计，并可按小时、日、周、年等周期统计出工作量分布情况，便于管理者合理安排工作； 10.3 支持多种检查类型的危急值相关信息统计，至少包括：静态心电、动态心电、动态血压、运动心电等，并提供正常、危急的占比数据。以利于提升医疗服务质量，保障患者安全； 10.4 具备多维度的心电质控数据分析，至少包括：采集质量质控，上传时效质控，超时报告质控，报告质量质控，质控比例，数据统计分析等； 10.5 为了方便科室管理，统计分析结果可以 EXCEL 等文档形式导出。	1 套	
11		病历收藏随访模块	11.1 系统支持对病例进行收藏和管理，并可以对收藏病例进行类别筛选、可查看原始波形及诊断信息、报告打印等操作，便于典型病例研讨、学术分享等方面的应用； 11.2 病例收藏功能支持按照公共、科室、个人等多个级别进行收藏，满足不同场景和需求下收藏病例的维护和管理； 11.3 可根据心电图诊断结论进行收藏，包括：起搏、房颤、室早、房早、心率不齐等常用结论或用户自定义，方便用户按不同病例类型进行科研教学； 11.4 可根据不同检查类型，进行分类数据收藏。	1 套	
12		数据展示系统	12.1 利用大数据可视化系统，通过对医院心电检查、诊断、资源分布等数据的分析挖掘，为院内的业务开展和资源分配提供数据支撑； 12.2 支持根据机构、诊断中心查看报告检查量、诊断、诊断来源、危急值，支持饼状图、柱状图、曲线图等多种方式展示； 12.3 通过曲线展示诊断病例历年诊断趋势，阳性/危急	1 套	



			占比统计直观展示； 12.4 可根据医院使用需求自定义配置监测模块。		
13		电生理模块	13.1 支持接入多种电生理设备/工作站，接收多份电生理报告，生成规范的电子化报告，进行数据统一管理，电子报告支持多级审核及双签名，且支持自动归档到病例归档系统； 13.2 支持角色访问控制管理功能，具备有效控制不同类型用户访问行为和权限的一体化集中管理方式，且角色权限可自定义；（提供功能截图） 13.3 支持检查项目权限管理控制，可按照科室/用户不同级别控制不同用户可查询操作的检查申请单类型； 13.4 支持通过机读设备自动获取门诊患者检查申请及基本信息、诊断信息、检查要求，支持自动获取 HIS 住院患者检查申请信息； 13.5 具备患者信息一键注入第三方电生理工作站的能力，支持自定义多种注入规则，灵活适配多厂家； 13.6 支持接入多种电生理设备/工作站，至少包括动态心电、动态血压、脑电图、肺功能、骨密度仪、经颅多普勒（TCD）等； 13.7 支持同时接收多份电生理报告进行归档，并支持多种方式查询电生理报告进行浏览和打印，至少包括客户端和 web 端； 13.8 支持自定义多种检查项目的电生理报告格式； 13.9 术语库具备自定义能力，每一种电生理检查项目均支持自定义术语库； 13.10 具备悬浮窗功能，快速进行患者信息登记； 13.11 具备数据统计能力，至少包括工作量统计，阳性率统计，报告质控统计，危急值统计，并支持输出完整的统计报表； 13.12 支持自定义列表字段显示及顺序，提供申请单多条件组合搜索并保存为公共搜索条件。	1 套	
14		业务扩展模块	为保证顺利扩展后期区域内患者心电监测工作，对系统要求如下： ★14.1 产品能在复杂情况下实时稳定上传心电检测数据；（提供至少支持 WiFi 和 4G 传输模式证明文件） ★14.2 平台端可实时查看采集盒设备状态，至少包括电量、网络信号等；便于后台监护人员，及时联系患者，避免监护数据中断分险，降低外在因素对检测结果造成不良影响；（提供具备远程心电监测等描述的软件著作权证书或相关证明文件） 14.3 系统支持三通道、十二通道实时监测显示方式，同屏监控≥20 位患者实时数据等； 14.4 支持实时预警，检测到心律失常等异常时报警提醒，同时系统可通过弹窗、语音等方式通知医生，并可	1 套	



			查看分析异常片段图； 14.5 支持采集盒数据自动摘机功能，将采集数据自动导入转化为动态心电进行分析； 14.6 支持云摘机功能，医生可在设备归还之前使用云端数据分析出具动态心电报告； 14.7 系统支持接受设备上传的 SOS 信息，可将紧急情况采用短信方式通知到医生和紧急联系人； 14.8 支持在移动端查看实时心电波形及片段图回顾 14.9 支持在实时心电监护过程中，对过往监护数据进行整体回顾； 14.10 可以实时查看配戴状态，如剩余佩戴时长、患者体位、导联连接状态等； 14.11 支持实时传输、定时间隔、自动触发、手动触发等不同工作模式； 14.12 为提升临床工作效率和避免病人信息匹配出错，系统应支持登记患者信息到采集盒；采集盒于数据采集结束后连接电脑，系统自动接收心电数据，完成数据匹配； 14.13 支持用户配置同一消息类型在设定时间内不重复提醒； ★14.14 支持储存单个病人监护过程中的全部实时心电数据，便于医生查看与诊断。（提供功能截图）		
15	硬件	县级医院心电数据采集心电图机（县医院、中医院、妇保院）	15.1 整机配置 15.1.1 屏幕尺寸不小于 10 英寸，支持全屏多点触控； 15.1.2 高清分辨率，显示像素不小于 1920*1200。 15.1.3 无线传输：蓝牙 4.2，无线 Wi-Fi 支持 1.4GHz/5GHz 双频段，WiFi 协议支持 801.11a/b/g/n/ac； 15.1.4 移动通信：支持 SIM 卡，不接受外挂 4G 模块； 15.1.5 内置传感器：NFC 近场通信、红外条码扫描仪、前置高清摄像头；（提供说明书或医疗器械注册证及附件的证明材料） 15.1.6 机器轻巧便携，（含热敏打印）； 15.1.7 整机配置标准化台车或便携箱，满足病房巡检； ★15.1.8 为保证数据传输可靠性，心电采集器内置在主机里，采集+显示一体化设计，不接受外置采集盒的方式；（提供说明书或医疗器械注册证及附件的证明材料） 15.1.9 为满足后期检查需求，节约成本，12 导机器支持本机升级为 18 导； ★15.1.10 内置热敏式点阵打印机，可以打印 3x3、6+3、9x1、3x4+1R、6x2+1R、12x1 等心电波形和报告，为方便医生快速判图以及符合医生使用习惯，内置打印机打印宽度尺寸不小于 210mm。（提供医疗器械注册证及附件的证明材料） 15.2 硬件要求	6 台	



		15.2.1 导联模式：9/12 导联同步采集，支持 wilson 和 cabrera 两种导联体系； 15.2.2 输入阻抗：$\geq 100\text{M}\Omega$；（10Hz） 15.2.3 频率响应：0.01z~300Hz，-3dB； 15.2.4 定标电压：$1\text{mV} \pm 2\%$； 15.2.5 耐极化电压：$\geq \pm 900\text{mV}$（$\pm 5\%$）；（提供医疗器械注册证及附件或注册检验报告的证明材料） 15.2.6 内部噪声：$\leq 11.5\mu\text{Vp-p}$； 15.2.7 时间常数：$\geq 5\text{s}$； 15.2.8 共模抑制比：$\geq 130\text{dB}$； 15.2.9 除颤保护：具有抗除颤电击保护功能； 15.2.10 A/D 转换：24 位； 15.2.11 心电波形采样率：$\geq 60,000\text{Hz}$，每导联；具有起搏检测功能，起搏采样率：$\geq 70,000\text{Hz}$，每节律导联； 15.2.12 灵敏度/增益：$(1.25\text{mm/mV}, 1.5\text{mm/mV}, 5\text{mm/mV}, 10\text{mm/mV}, 20\text{mm/mV}, 10/5\text{mm/mV}, \text{AGC}) \pm 5\%$； 15.2.13 设备内置存储器：$\geq 32\text{GB}$ 内存，存储病历不小于 100000 例（10 秒静态心电）或 20000 例（60 秒静态心电）；（提供设备系统存储容量截图） 15.2.14 外部扩展：支持外接 U 盘扩展存储空间，支持 SD 卡存储； 15.2.15 交流电源：交流 $100\text{V} \sim 240\text{V}$，50Hz/60Hz；直流电源：锂电池，电池额定电压$\geq 12\text{V}$； 15.2.16 内置可充电锂离子电池，额定容量$\geq 50\text{Wh}$，额定电压$\geq 15\text{V}$，充足后可正常工作时间≥ 8 小时，充分保证出诊和查房使用。 15.3 软件功能要求 15.3.1 友好的用户界面，灵活方便的操作； ★15.3.2 内置一维\二维码扫描仪并支持外接扫描枪、外接读卡器输入，支持社保卡、身份证等卡片信息读取；（提供包括但不限于测试报告、说明书、官网和功能截图等证明材料） 15.3.3 具备导联脱落检测功能；支持各种异常的友好提示； 15.3.4 支持采集波形质量颜色指示；可辅助判断心电波形质量，待波形稳定后，机器可自动触发采集，支持采集过程中出现干扰自动重采、分析、存储、上传、打印； ★15.3.5 支持高级功能：药物试验，心向量，心率变异，晚电位等高级功能；（提供功能截图） 15.3.6 支持多种节律采集方式如：实时采集、单节律采样、多节律采样等，支持节律导联自定义选择。 15.3.7 具有自主研发的心电算法，支持自动分析及自动诊断功能； 15.3.8 支持多种在线诊断工具，可通过放大波形、平均		
--	--	--	--	--



			模板、在线测量、电子病历等多种方式辅助医生诊断； 15.3.9 支持对心电图波形进行自动分析、测量得出初步诊断结果及解释； 15.3.10 支持通有线或无线与其它医疗设备连接，获取和管理数据； 15.3.11 支持病人数据同屏对比； 15.3.12 支持 3x3、6+3、9x1、3x4+1R、6x2+1R、12x1 等心电波形显示； 15.3.13 支持波形预览和报告预览；可 USB 外接打印机或 WIFI 连接特定打印机，通过 A4 纸打印心电波形和报告； ★15.3.14 为保证数据安全，支持用户权限控制；（提供医疗器械注册证及附件的证明材料） 15.3.15 支持病人信息加密显示。； 15.3.16 支持 PDF、SCP、FDA-XML、DICOM、JPG、BMP 等格式输出，可对接医院 HIS、电子病历、心电网络等系统，满足医院信息化需求； 15.3.17 可通过蓝牙传输来分享心电图报告。可选的报告格式有 PDF、JPG 等； 15.3.18 支持与服务器时间同步； 15.3.19 支持机器异常错误代码通讯功能，在服务端可以查看机器状态、异常错误类型；（提供说明书或医疗器械注册证及附件证明材料） ★15.3.20 支持 GPS 定位，可远程获取设备位置、序列号、软件版本号等相关信息；（提供功能截图） 15.3.21 支持在线升级系统版本及软件版本。		
16		乡镇卫生院心电数据采集心电图机（乡镇卫生院）	16.1 整机配置 16.1.1 屏幕尺寸不小于 10 英寸，支持全屏多点触控； 16.1.2 高清分辨率，显示像素不小于 1920*1200。 16.1.3 无线传输：蓝牙 4.2，无线 Wi-Fi 支持 1.4GHz/5GHz 双频段，WiFi 协议支持 801.11a/b/g/n/ac； 16.1.4 移动通信：支持 SIM 卡，不接受外挂 4G 模块； 16.1.5 内置传感器：NFC 近场通信、红外条码扫描仪、前置高清摄像头； 16.1.6 机器轻巧便携，（含热敏打印）； 16.1.7 整机配置标准化台车或便携箱，满足病房巡检； 16.1.8 为保证数据传输可靠性，心电采集器内置在主机里，采集+显示一体化设计，不接受外置采集盒的方式； 16.1.9 为满足后期检查需求，节约成本，12 导机器支持本机升级为 18 导； 16.1.10 内置热敏式点阵打印机，可以打印 3x3、6+3、9x1、3x4+1R、6x2+1R、12x1 等心电波形和报告，为方便医生快速判图以及符合医生使用习惯，内置打印机打印宽度尺寸不小于 210mm。	14 台	



		16.2 硬件要求 16.2.1 导联模式：9/12 导联同步采集，支持 wilson 和 cabrera 两种导联体系； 16.2.2 输入阻抗：$\geq 100\text{M}\Omega$；（10Hz） 16.2.3 频率响应：0.01z~300Hz，-3dB； 16.2.4 定标电压：$1\text{mV} \pm 2\%$； 16.2.5 耐极化电压：$\geq \pm 900\text{mV}$（$\pm 5\%$）； 16.2.6 内部噪声：$\leq 11.5\mu\text{Vp-p}$； 16.2.7 时间常数：$\geq 5\text{s}$； 16.2.8 共模抑制比：$\geq 130\text{dB}$； 16.2.9 除颤保护：具有抗除颤电击保护功能； 16.2.10 A/D 转换：24 位； 16.2.11 心电波形采样率：$\geq 60,000\text{Hz}$，每导联；具有起搏检测功能，起搏采样率：$\geq 70,000\text{Hz}$，每节律导联； 16.2.12 灵敏度/增益：$(1.25\text{mm/mV}, 1.5\text{mm/mV}, 5\text{mm/mV}, 10\text{mm/mV}, 20\text{mm/mV}, 10/5\text{mm/mV}, \text{AGC}) \pm 5\%$； 16.2.13 设备内置存储器：$\geq 32\text{GB}$ 内存，存储病历不小于 100000 例（10 秒静态心电）或 20000 例（60 秒静态心电）； 16.2.14 外部扩展：支持外接 U 盘扩展存储空间，支持 SD 卡存储； 16.2.15 交流电源：交流 $100\text{V} \sim 240\text{V}$，50Hz/60Hz；直流电源：锂电池，电池额定电压$\geq 12\text{V}$； 16.2.16 内置可充电锂离子电池，额定容量$\geq 50\text{Wh}$，额定电压$\geq 15\text{V}$，充足后可正常工作时间≥ 8 小时，充分保证出诊和查房使用。 16.3 软件功能要求 16.3.1 友好的用户界面，灵活方便的操作； 16.3.2 内置一维\二维码扫描仪并支持外接扫描枪、外接读卡器输入，支持社保卡、身份证等卡片信息读取； 16.3.3 具备导联脱落检测功能；支持各种异常的友好提示； 16.3.4 支持采集波形质量颜色指示；可辅助判断心电波形质量，待波形稳定后，机器可自动触发采集，支持采集过程中出现干扰自动重采、分析、存储、上传、打印； 16.3.5 支持高级功能：药物试验，心向量，心率变异，晚电位等高级功能； 16.3.6 支持多种节律采集方式如：实时采集、单节律采样、多节律采样等，支持节律导联自定义选择。 16.3.7 具有自主研发的心电算法，支持自动分析及自动诊断功能； 16.3.8 支持多种在线诊断工具，可通过放大波形、平均模板、在线测量、电子病历等多种方式辅助医生诊断； 16.3.9 支持对心电图波形进行自动分析、测量得出初步	
--	--	---	--



			诊断结果及解释； 16.3.10 支持通有线或无线与其它医疗设备连接，获取和管理数据； 16.3.11 支持病人数据同屏对比； 16.3.12 支持 3x3、6+3、9x1、3x4+1R、6x2+1R、12x1 等心电波形显示 16.3.13 支持波形预览和报告预览；可 USB 外接打印机或 WIFI 连接特定打印机，通过 A4 纸打印心电波形和报告； 16.3.14 为保证数据安全，支持用户权限控制； 16.3.15 支持病人信息加密显示。； 16.3.16 支持 PDF、SCP、FDA-XML、DICOM、JPG、BMP 等格式输出，可对接医院 HIS、电子病历、心电网络等系统，满足医院信息化需求； 16.3.17 可通过蓝牙传输来分享心电图报告。可选的报告格式有 PDF、JPG 等； 16.3.18 支持与服务器时间同步； 16.3.19 支持机器异常错误代码通讯功能，在服务端可以查看机器状态、异常错误类型； 16.3.20 支持 GPS 定位，可远程获取设备位置、序列号、软件版本号等相关信息； 16.3.21 支持在线升级系统版本及软件版本。		
17	心电图报告打印机	17.1 最大打印幅面：A4。 17.2 最高分辨率：1200×1200dpi。 17.3 黑白打印速度：单面，A4：40ppm，A5：60 ppm（纸张横放，驱动中纸张尺寸选择 A5）。 17.4 其它打印速度：双面，A4：20ppm。 17.5 内存：标配 128MB。 17.6 打印方式：电子照相技术。 17.7 首页打印时间：小于 7.2 秒。 17.8 打印语言：PCL6，BR-Script3，IBM Proprinter XL，Epson FX-850，PDF Version 1.7，XPS Version 1.0。 17.9 接口类型：USB1.0。 17.10 介质类型：支持多功能纸盒。适配普通纸，薄纸，厚纸，再生纸，铜版纸，标签，信封。 17.11 介质尺寸：多功能纸盒：宽度：76.2-215.9 毫米，长度：127-355.6 毫米。 17.12 纸盒标配：A4，Letter，B5(JIS)，A5，Executive，Legal，Folio，16K(195x270mm)，16K(184x260mm)，16K(197x273mm)。 17.13 电源功率：打印：640W，待机：32W，睡眠：1.2W。 17.14 工作噪音：打印：<52dB（A），待机：<34dB（A）纠错。	14 台		
18	平台大数据	18.1 整体设计	1 套		



		展示大屏 (1) 设备采用一体设计，外部无任何可见内部功能模块连接线。设备采用≥ 98寸超高清 LED 液晶显示屏，显示比例 16:9，分辨率$\geq 3840 \times 2160$。 (2) 支持多系统中进行 40 点或以上触控。 (3) 设备在 0°C—40°C 环境下可正常工作，在 -20°C—60°C 的环境下可正常贮存且贮存后功能无损。 18.2 电视系统 (1) 设备内置 1.2 声道扬声器，位于整机上边框，顶置发声，≥ 2 个 10W 前朝向高音扬声器，≥ 2 个 20W 上朝向中低音扬声器 2 个，额定总功率$\geq 60\text{W}$。 (2) 设备扬声器在 100%音量下，可做到 1 米处声压级$\geq 87\text{db}$，10 米处声压级$\geq 80\text{dB}$。 ★(3) 整机内置独立音频 CPU 处理器，支持麦克风 3A 算法。（提供包括但不限于测试报告、官网和功能截图等证明材料） (4) 设备支持标准、听力、空间感知等音效模式，空间感知音效模式可通过麦克风采集教室环境声音，生成符合当前教室环境的频段、音量、音效。 (5) 整机内置专属的 4 核音频 CPU 处理器，最多支持 8 路麦克风数据处理，采样率支持 192K，同时不占用整机系统的 CPU 能力。 (6) 设备背光系统支持多级亮度调节，支持白颜色背景下最暗亮度$\leq 100\text{nit}$。 (7) 在通道下可根据屏幕内容自动调节画质参数，当出现人物、建筑等元素时，自动调整对比度、饱和度、色调色相值、高光等。 (8) 设备采用硬件低蓝光背光技术，在源头减少有害蓝光波段能量，蓝光占比$< 50\%$，低蓝光保护显示不偏色、不泛黄。 (9) 设备支持设置类纸质护眼显示，可实现纹理调整，同时画面各像素点灰度不规则，支持纸质的纹理有：素描纸、宣纸、水彩纸、水纹纸；支持透明度调节，支持色温调节。 18.3 整机功能 ★(1) 设备内置非独立摄像头，采用一体化集成设计，摄像头数量≥ 3 个，视场角≥ 140 度，可拍摄生成≥ 1600 万像素的照片。（提供包括但不限于测试报告、官网和功能截图等证明材料） (2) 摄像头支持环境色温判断，根据环境调节合适的显示图像效果。 (3) 设备触摸支持动态压力感应，支持无电子功能的书写笔书写或点压时，屏幕能感应压力变化，书写或点压过程的笔迹呈现粗细变化。 (4) 设备书写触控延迟$\leq 25\text{ms}$，支持同一支笔的笔头、		
--	--	---	--	--



			笔尾可书写不同的颜色。 (5)设备支持手笔分离,通过提笔书写打开批注功能后,可手笔分离,使用笔正常书写的同时,可使用手进行点击操作。 (6)设备内置双 WiFi6 无线网卡,在多系统下,可实现 Wi-Fi 无线上网连接、AP 无线热点发射,设备支持蓝牙 Bluetooth 5.4 标准。 (7)设备关机状态下,长按电源键进入菜单,可点击屏幕选择操作系统到出厂默认状态。 (8)设备全通道侧边栏支持自定义快捷菜单,支持应用在快捷菜单。 (9)设备桌面支持进行壁纸编辑,并支持自定义壁纸。 18.4 支持多系统 18.5 电脑配置 (1)采用抽拉内置式模块化电脑,抽拉内置式,PC 模块可插入整机,可实现无单独接线的插拔。 (2)搭载 CPU 主频$\geq 2.0\text{GHz}$ 处理器。内存:8 GB DDR4 内存或以上配置。硬盘:256GB SSD 固态硬盘或以上配置。 (3)设备具备供电保护模块,可检测内置电脑是否插好,如内置电脑未查好情况下,内置电脑无法上电工作。 (4)整机的连接采用万兆级接口,传输速率$\geq 10\text{Gbps}$。		
19	接口对接	县域系统集成	与县域云 his 对接	1 项	
		院内系统集成 (不含 his 厂家改造)	与(县医院、中医院、妇保院)院内 HIS、EMR 系统对接	3 项	

三、系统实施、服务、培训及质量要求

3.1 实施要求

项目小组成立及项目人员分工,应细化到每一项工作内容,从时间维度、工作内容维度等进行详细的说明。

项目实施计划:明确项目实施计划,建立健全的制度保障,保障项目按照规定时间完成项目验收的措施和办法。

项目实施措施:如何保证项目实施完成后应用的效果,具体的方案和措施有哪些。

项目实施内容:应包括项目实施内容、实施时间、完成时间、实现目标、人员配备、实施结果、阶段成果测试等。



项目实施过程中的风险预测：有切实可行的风险预测机制。

项目工期要求：达成项目最终应用要求的项目工期计划表，合同签订后 60 日内完成系统的上线运行。

项目验收：采购人、中标人共同组织；本系统以本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建设内容、范围、功能及国家相关信息标准和规范及业务人员使用实际等为准。

项目运维交接：对交接的内容、方法、目的、过程进行描述。

3.2 售后服务要求

要求建立多渠道的售后服务，满足不同时间、不同环境下对工作人员及群众的问题提供多种沟通渠道，建立渠道维护机制，如采用微信群组等；在通道畅通的情况下，应确保提供长效的售后服务机制，能提供售后服务保障制度。服务内容应具有可操作性，能够清晰体现维护详细内容，要求进行分类描述，如基本服务内容、应用提升服务内容、运维服务内容、服务对象、服务项目等，重点需包含以下服务：

- (1) 系统持续迭代升级服务。
- (2) 本地化驻场运维服务。
- (3) 定期提供系统运行维护服务报告。
- (4) 系统对外接口支撑。
- (5) 提供线上线下宣传服务。

3.3 培训要求

需针对本项目制定详细的培训计划方案，要求派遣具有项目经验和熟悉体检业务的讲师完成培训任务，保证本项目涉及的所有相关操作人员能够培训到位，能独立进行熟练的操作。培训内容、培训对象、培训方式、培训资料及各级培训场次应进行详细的说明，确保培训的效果。需提供合理的培训人员安排及分工内容，保证培训的质量和效果。

3.4 质量管理要求

按照国家、陕西省建设标准要求，明确质量达成的目标。有明确的质量保障措施，如质量检测说明、质量检测范围及内容、质量检测的流程、质量策略、质量风险评估及处理质量风险问题的应急预案。

四、其他要求

- 1、本项目核心产品为：心电一张网管理平台系统软件、县级医院心电数据采集



心电图机；

2、投标人须保证所投产品的来源渠道合法正规；

3、提供核心产品为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候选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4、采购标的：本次采购内容中的成熟产品。

五、包装、运输要求：

1、包装：应采取防潮、防晒、防腐蚀、防震动及防止其它损坏的必要措施。成交人应承担由于其包装或防护措施不妥而引起的货物锈蚀、损坏和丢失等任何损失造成的责任或费用。

2、运输：所有采购产品在运输上必须保证包装安全，以免损坏到产品，尤其是精密的实验室仪器，需进行专门的产品包装，以确保在运输途中能够安全运输。选择运输风险小、运费低、距离短的运输路线。运杂费一次包死在总价内，包括生产厂到现场所需的装卸、运输费、保险费、现场保管费、二次倒运费、吊装费等费用。

第六章 评标方法

一. 评标方法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 2015 年第 658 号国务院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2017 年第 87 号部长令——《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即在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和相应的权重分值进行综合评审后，以总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作为中标候选投标人并依次排序。

二. 评标程序

按照投标人资格审查、投标文件符合性审查、澄清有关问题、比较与评价、推荐中标候选投标人名单的工作程序进行评标。

1、投标人符合性检查。分别按照以下内容对投标文件进行检查，一项不合格即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 1)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
- 2) 投标文件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 3) 投标有效期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 4) 投标人在同一份投标文件中，未有两个或多个报价；
- 5) 未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不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
- 6) 付款方式及交货安装期、质保期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 7) 投标单位针对同一项目未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
- 8) 投标文件不存在有缺漏项；
- 9) 投标文件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 10) 商务要求逐条响应并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 11)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2、澄清有关问题：

2.1 对于可能出现的投标报价不一致和文字文本差异按以下方法确认更正。

2.1.1 开标时，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



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2.1.2 评委会将按照上述原则修正投标文件中的投标报价，修正后的价格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价格，其投标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2.2 对于投标文件中的偏离，如果出现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由评标委员会专家签字）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投标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三、享受的政府采购政策

1、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落实促进支持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脱贫攻坚工作的政策。

1.1 针对中小企业的说明：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及《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不允许大型及以上企业参与投标，响应单位不再享受价格分优惠。中小微企业在响应文件中，必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未在响应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其响应文件为不实质响应采购文件，为无效响应。

小微企业在投标文件中必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并加盖公章，未提交则不享受相关小微企业价格扣除政策；监狱企业必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必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供应商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在投标文件中未提供相关材料、资料的，不享受评审优惠政策。

如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将按“政府采购法”相关规定处理并由政府监管部门给予严肃处理。



1.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落实促进支持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脱贫攻坚工作的政策(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项目(或采购包)，执行以下条款)。

1.2.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一）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二）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三）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依据《办法》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规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供应商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原件必须真实，否则，按照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及《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的相关规定，货物服务小微企业报价给予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3%作为其价格分。

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6%的扣

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 1%作为其价格分。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1.2.2《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1.2.3《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

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本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2、落实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的政策（所投产品满足以下文件要求中任意一条（及以上），其价格给予 3%的扣除，用扣除后价格参与评审。

2.1 根据《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 号）规定“政府采购属于节能产品品目清单的，在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应当优先采购节能品目清单的节能产品。”

2.2 根据《财政部环保总局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 号）规定“采购人采购的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品目的，在性能、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应当优先采购清单中的产品”。

2.3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 号）有关要求，“使用财政性资金进行政府采购活动时，在技术、服务等指标满足采购需求的前提下，要优先采购节能产品，对部分节能效果、性能等达到要求的产品，实行强制采购，以促进节约能源，保护环境，降低政府机构能源费用开支。”

2.4 根据《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有关要求，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

2.5 所有投标产品进入“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应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相关证书的颁发机构应来自《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认证机构名录》。

2.6 所有投标产品进入“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应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相关证书的颁发机构应来自《参与实施政府采购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

2.7 对于已列入品目清单的产品类别，采购人可在采购需求中提出更高的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要求，对符合条件的获证产品给予优先待遇。

2.8 投标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中对所投标产品为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清单中的产品，在投标报价时必须对此类产品单独分项报价，计算出小计金额。未提供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计分明细表的不给予计分。

2.9 若节能、环保、环境标志清单内的产品仅是构成投标产品的部件、组件或零件的，则该投标产品不享受鼓励优惠政策。

2.10 同一标段的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部分计分只对属于清单内的非强制类产品进行计分，强制类产品不给予计分。

2.11 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不重复计分；同时列入国家级清单和省级清单的产品不重复计分。

四、比较与评价：

对所有有效投标进行了评标价确认之后，由评委会各成员按照下列《评标因素及权重分解表》规定的内容独立进行综合比较、评价打分。

五、提供相同品牌产品（核心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



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六、推荐中标候选投标人名单：

汇总全体评委对每个投标人的赋分，计算出每个投标人的综合得分，从高到低依次排序，推荐前三名为中标候选人。

评标因素及权重分值表

评价和比较以投标文件为依据，从“投标报价”、“技术指标评审”、“实施实施方案”、“技术方案”、“应急处理服务”、“培训方案”、“项目团队”、“售后服务方案”、“质量保证”等方面进行评审并按照评标因素及权重分值表进行赋分。

评审内容	评审项	评审细则
投标报价 (30 分)		价格评分满分为 30 分，以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商务和技术要求的最低投标价格为基准值，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 备注：计算分数时四舍五入取小数点后两位。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技术指标 评审 (25 分)		投标人所投标产品完全满足招标文件技术参数要求的得 5 分； 参数中“★”项为重要指标，每有一条技术指标提供佐证材料的计 0.8 分，累计不超过 12 分； 普通参数每有一条技术指标提供佐证材料的计 0.5 分，累计不超过 8 分； 注：投标人提供相应技术指标的佐证材料，佐证材包括但不限于检测（测试）报告、官网和功能截图、产品说明书、彩页、软件著作权证书、注册证及附件、其他证明材料等相关资料并加盖制造商公章，予以证明其技术参数的响应性，不提供不计分。
总体实施 方案（10 分）	一、评审内容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须进行充分调研，能对区域心电信息化现状、工作模式、业务需求、管理需求、医疗专业需求、行业服务特性、信息化提升建议



	等提出详实规范，科学合理的方案，方案内容需包括但不限于（总体架构、数据架构、技术架构、网络架构、详细功能说明、系统技术路线、系统性能保障设计、业务流程设计、系统安全设计及互联互通设计等）。 二、评审标准 1、方案须详实规范、科学合理，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 2、方案能够紧扣本项目实际情况，针对本项目内容编写。 三、赋分依据（满分 10 分） 总体方案包含 10 个小项要求，每个小项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 0-0.5 分，满分 1 分，最多得 10 分。
技术方案 (12 分)	一、评审内容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完整、详细的技术方案，从而实现保质保量按期完成。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实施计划②集成实施规划③安装、测试方案④项目管理方案（包括供货、运输及验收方案等）⑤项目质量管控⑥进度保障措施。 二、评审标准 1、方案符合招标内容要求，须全面、完整，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 2、方案能够紧扣本项目实际情况，针对本项目内容编写。 三、赋分依据（满分 12 分） ①实施计划：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 0-1 分，满分 2 分； ②集成实施规划：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 0-1 分，满分 2 分； ③安装、测试方案：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 0-1 分，满分 2 分； ④项目管理方案（包括供货、运输及验收方案等）：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 0-1 分，满分 2 分； ⑤项目质量管控：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 0-1 分，满分 2 分； ⑥进度保障措施：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 0-1 分，满分 2 分。
质量保证 (5 分)	1、根据投标人提供的产品合法来源渠道证明资料（例如：制造商授权协议，代理协议，销售协议等其中任意一种证明文件即可）及确保产品为正规厂家生产的合格产品，有质量保证，确保无假货、水货、翻新货，技术、商务资



	料齐全，无产权纠纷。提供一项产品的合法来源证明文件得 1 分，满分 1 分。不提供不得分。 备注：以加盖投标人公章的证明材料为计分依据。 2、为保证区域心电一张网平台系统的稳定性与数据安全性，所投产品具有“心电人工智能分析系统、电生理数据网络管理系统、危急值预警系统、数据质控及统计分析系统、大数据监控决策系统”5 类相关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每提供一类相近或等同于上述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的得 0.8 分，最高得 4 分。 注：投标文件中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不提供不得分。
应急处理 服务(4 分)	一、评审内容 针对本项目制定完善的应急处理服务，内容包括：①应急处置；②响应时间：保证紧急情况下快速进行故障处理，提供具体的缩短障碍处理时间和电路倒接时间。 二、评审标准 1、方案须全面、完整，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 2、方案能够紧扣本项目实际情况，针对本项目内容编写。 三、赋分标准（满分 4 分） ①应急处置：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 0-1 分，满分 2 分； ②响应时间：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 0-1 分，满分 2 分。
培训方案 (3 分)	一、评审内容 针对本项目制定培训方案，确保采购人能够熟练操作、维护和正常使用，方案内容包含不限于：①培训计划、内容及流程②培训方式及时间。 二、评审标准 1、方案须全面、完整，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 2、方案能够紧扣本项目实际情况，针对本项目内容编写。 三、赋分标准（满分 3 分） ①培训计划、内容及流程：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 0-1 分，满分 2 分； ②培训方式及时间：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 0-0.5 分，满分 1 分。
项目团队 (5 分)	一、评审内容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人员保障方案。方案包含①管理方案及组织机构②

	人员配置方案。 二、评审标准 1、方案须全面、完整，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 2、方案能够紧扣本项目实际情况，针对本项目内容编写。 三、赋分依据（满分 5 分） ①管理方案及组织机构：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 0-1 分，满分 2 分； ②人员配置方案：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 0-1.5 分，满分 3 分。
售后服务 承诺(6 分)	一、评审内容 结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提供售后服务方案，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故障维修响应时间及应对措施②服务内容及方式、服务承诺③拟投入售后服务人员配置及日常维护。 二、评审标准 1、方案须全面、完整，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 2、方案能够紧扣本项目实际情况，针对本项目内容编写。 三、赋分标准（满分 6 分） ①故障维修响应时间及应对措施：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 0-1 分，满分 2 分； ②服务内容及方式、服务承诺：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 0-1 分，满分 2 分； ③拟投入售后服务人员配置及日常维护：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 0-1 分，满分 2 分。

备注：

- 1) 各评委独立打分。
- 2) 评委打分超过得分界限或未按本表规定赋分时该评委的打分作废，不计入汇总分。
- 3) 若出现综合得分并列时，比较价格得分，此分项得分高者排序在前；若价格得分仍相同，比较技术得分，此分项得分高者排序在前；若技术得分仍相同，则由全体评标委员会成员无记名投票，得票高者排序在前。
- 4) 计算分数时四舍五入取小数点后两位。



5) 评标过程中, 若出现特殊情况时, 由评标委员会决定暂停评标, 并提出具体处理意见。

6)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 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 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 必要时递交相关证明材料, 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三、定标:

1、评标结果由全体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确认。

2、采购人根据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排列顺序确定成交人, 以复函通知采购代理机构。

第七章 投标文件构成及格式

正本/副本

(采购项目编号:)

佳县心电信息管理系统区域网远程心电 一张网建设项目

投 标 文 件

投标人名称: _____ (盖章)

时 间: _____

第一部分 资格证明文件

一、营业执照等主体资格证明文件

二、财务状况报告

三、社保缴纳证明

四、税收缴纳证明

五、信用查询

六、书面声明函

书面声明函

陕西中财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方作为佳县心电信息管理系统区域网远程心电一张网建设项目（项目编号： ）的投标供应商，在此郑重声明：

1、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的经营活动中 （填“没有”或“有”）重大违法记录。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应提供期限届满的证明材料 。

2、我方 （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我方 （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税收违法黑名单。

4、我方 （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如有不实，我方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采购活动，并遵照《政府采购法》有关“提供虚假材料的规定”接受处罚。

特此声明。

投标人： （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七、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资料或承诺书；

八、投标信用承诺书；

项目名称：_____

投标人：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法人代表：_____

在本项目标段招投标活动中，我公司（单位）自愿作出以下投标信用承诺：

（一）能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职业道德和行业规范。

（二）不得有以下违法违规行为：1. 围标串标；以他人名义或者其他方式弄虚作假投标；出让出租资格、资质证书供他人投标；恶意竞标、强揽工程；以暴力、威胁、利诱等手段阻止或者控制其他潜在投标人参与招投标活动。2. 向招投标监督部门、交易中心、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评审委员会及其成员等当事主体赠送财物。3. 投标截止后至中标人确定前，修改或者撤销投标文件。4. 在被确定为中标人后无正当理由：不按照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放弃中标；不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5. 招投标法规定的其它违法违规行为。

（三）若我公司（单位）及相关参与人员违背以上承诺事项，即被视为失信企业（法人），依据《关于对公共资源交易领域严重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的备忘录》（发改法规[2018]457 号），自愿接受 1 至 3 年内限制参与公共资源交易活动。

法定代表人（签章）：

投标人（盖章）：

承诺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说明：本承诺书效力和作用等同投标保证金，其有效期与投标有效期一致。

后附信用榆林上报承诺截图



九、榆林市政府采购货物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市场主体名称：_____

证件类型：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证件号码：_____

法人代表：_____

承诺有效期限：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承诺内容：

为维护公开、公平、公正的政府采购市场秩序，树立诚实守信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形象，本单位自愿做出以下承诺：

一、承诺本单位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章，全面履行应尽的责任和义务，全面做到履约守信，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二、承诺本单位提供给注册登记部门、行业管理部门、司法部门、行业组织以及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提交的所有资料均合法、真实、有效，无任何伪造、修改、虚假成份，并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

三、承诺本单位严格依法开展生产经营活动，主动接受行业监管，自愿接受依法开展的日常检查；违法失信经营后将自愿接受约束和惩戒，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四、承诺本单位自觉接受行政管理部门、行业组织、社会公众、新闻舆论的监督；

五、承诺本单位自我约束、自我管理，重合同、守信用，不制假售假、商标侵权、虚假宣传、违约毁约、恶意逃债、偷税漏税、价格欺诈、垄断和不正当竞争，维护经营者、消费者的合法权益；

六、承诺本单位提出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坚持依法依规、诚实信用原则，在全国范围 12 个月内没有三次以上查无实据的政府采购投诉；

七、根据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需要作出的其他承诺：_____。

八、按照信用信息管理有关要求，本单位同意将以上承诺在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公示，接受社会监督。若违背以上承诺，同意依据相关规定记入企业信用档案和在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公示；性质严重的，同意承担相应法律后果和责任，并依法依规列入严重失信名单。

承诺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号：

承诺日期：

注：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主体名称发生变更的应当重新做出承诺；承诺书标题按照工程类、货物类、服务类确定。

后附信用榆林上报承诺截图

十、非联合体提供非联合体声明

本单位郑重声明，参加陕西中财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的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采购活动，为非联合体投标，本项目实施过程由本单位独立承担。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_____（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十一、供应商企业关系关联承诺书

1、供应商股东及股权证明。

2、供应商在本项目投标中，不存在与其它供应商负责人为同一人，有控股、管理等关联关系承诺。

2-1、管理关系说明：

我单位管理的具有独立法人的下属单位有：_____。我单位的上级管理单位有_____。

2-2、股权关系说明：

我单位控股的单位有_____。

我单位被_____单位控股。

2-3、单位负责人：

3、其他与本项目有关的利害关系说明：

我单位承诺以上说明真实有效，无虚假内容或隐瞒。

投标人名称：_____（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被授权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_



十二、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书

单位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_____（盖公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十三、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姓名）系注册于（投标人地址）（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现代表公司授权下面签字的（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我公司合法代理人，代表本公司参加（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的招标活动。代理人在本次投标、签约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的一切有关事物，我公司均予承认。

此授权书的有效期限应与投标文件有效期一致

附件：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被授权人身份证。

投标人：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并盖章）：_____

被 授 权 人（签字确认）：_____

日 期：_____

第二部分 符合性证明文件

一、投标书

致：（采购人名称）

根据贵方“（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的招标文件，下列签字代表（全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投标人名称、地址）提交电子投标文件一份。

我方承诺如下：

- （1） 投标总价为：大写：人民币_____（小写：¥_____）。
- （2） 如果中标，我们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的 responsibility 和义务。
- （3） 我们已详细阅读和审核全部招标文件（含修改部分，如有的话），及有关附件，我们知道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的问题的权利。
- （4） 同意提供贵方可能另外要求的与本投标有关的任何证据和资料。
- （5） 我们同意在投标有效期内日历日内，本投标书对我方具有约束力。
- （6）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为：

联系地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邮 箱：

传 真：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

日 期：

二、开标一览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标段编号：

标段名称：

标题	内容
投标报价	
交货安装期	
质保期	
其他声明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日 期：

备注：“投标报价”为投标总价。投标报价必须包括本项目所需全部费用。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类别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	型号/规格	制造厂名	数量 (单位)	单价	总价
货物 (设备)费								
其他费用								
投标总报价			(大写)： 元 (小写：¥)					
备注			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投标人名称: (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被授权人签字:

日期: _____

- 注：1. 如果按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以单价为准修正总价。
2. 如果不提供详细分项报价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3. 投标人可适当调整该表格式，但不得减少信息内容。



四、投标人承诺书

（一）质量安全责任承诺书

为保证本采购项目顺利进行，作为投标供应商，现郑重承诺：

1、我方投标产品的生产（包括设计、制造、安装、改造、维修等）、投入使用的材料等均完全符合国家现行质量、安全、环保标准和要求。

2、我方将严格按照国家现行相关储存、运输、安装调试技术标准及规范、服务标准及规范、施工标准及规范，在规定的时限内，保质、保量完成项目全部内容，并向采购人交付合格产品。

3、对于因产品生产质量以及储存、运输、安装调试、服务、施工等过程中产生的任何安全事故，我方承担全部责任。

4、我方提供的货物、工程、服务等符合现行的国家、行业、地区、企业标准及要求，标准不一致的，以更为严格的为准，我方对提供的货物、工程、服务等的质量、安全、环保等承担全部责任。

供应商：（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 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承诺书 I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公司在
此庄严承诺：

- 1、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 2、不向政府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 3、不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成交。
-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定单。
-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
-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 7、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它投标人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 8、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招标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承诺单位：_____（盖章）

全权代表：_____（签字）

地 址：

邮 编：

电 话：

年 月 日

承诺书 II

致：陕西中财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招标采购项目的投标单位，本公司承诺：在参加本项目招标之前不存在被依法禁止经营行为、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情况，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投标单位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日 期
(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承诺书 III

致：陕西中财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招标采购项目的投标单位，本公司郑重申告并承诺：近三年受到有关行政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理、不良行为记录为____次（没有填零），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投标单位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日 期
(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承诺书IV

致：陕西中财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招标采购项目的投标单位，本公司郑重申告：近三年因项目产品质量问题的不法行为记录为___次（没有填零），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投标单位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日 期
 (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承诺书 V

致：陕西中财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招标采购项目的投标单位，本公司承诺：参加本次投标递交的所有资质证明文件及业绩证明是真实的、有效的，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投标单位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日 期
 (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三）投标人信用承诺书

投标人：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法人代表：_____

承诺有效期限：__年__月__日至__年__月__日（自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1年）。

在_____项目招投标活动中，我公司（单位）郑重作出以下信用承诺：

（一）能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职业道德和行业规范，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符合依法依规应当具备的相关资质（资格）条件；具有独立承担中标项目的履约能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无法律法规规定禁止开展从业活动情形。所递交文件资料合法、真实、准确、完整、有效。

（二）不得有以下违法违规行为：1. 围标串标；以他人名义或者其他方式弄虚作假投标；出让出租资格、资质证书供他人投标；恶意竞标、强揽工程；以暴力、威胁、利诱等手段阻止或者控制其他潜在投标人参与招投标活动。2. 向招投标监督部门、交易中心、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评审委员会及其成员等当事主体赠送财物。3. 投标截止后至中标人确定前，修改或者撤销投标文件。4. 在被确定为中标人后无正当理由：不按照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放弃中标；不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5. 招投标法规定的其它违法违规行为。

（三）自愿接受招投标监督部门和有关行政监督部门的依法检查。

（四）同意将此信用承诺纳入陕西省公共信用信息平台和榆林市公共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并上网公示，接受社会监督。

（五）若我公司（单位）及相关参与人员违背以上承诺事项，即被视为失信企业（法人），依据《关于对公共资源交易领域严重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的备忘录》（发改法规〔2018〕457号），自愿接受失信联合惩戒和依法给予的行政处罚（处理），并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和刑事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章）： 投标人（盖章）： 承诺时间：_____年__月__日

供应商参与投标截止时间前需在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进行注册、登陆，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网址：<https://credit.yl.gov.cn/>）。后附信用榆林上报承诺截图



（四）投标人委托代理人员信用承诺书

在_____项目招投标活动中，我公司（单位）郑重作出以下信用承诺：

（一）能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职业道德和行业规范，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符合依法依规应当具备的相关资质（资格）条件；具有独立承担中标项目的履约能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无法律法规规定禁止开展从业活动情形。所递交文件资料合法、真实、准确、完整、有效。

（二）不得有以下违法违规行为：1. 围标串标；以他人名义或者其他方式弄虚作假投标；出让出租资格、资质证书供他人投标；恶意竞标、强揽工程；以暴力、威胁、利诱等手段阻止或者控制其他潜在投标人参与招投标活动。2. 向招投标监督部门、交易中心、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评审委员会及其成员等当事主体赠送财物。3. 投标截止后至中标人确定前，修改或者撤销投标文件。4. 在被确定为中标人后无正当理由：不按照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放弃中标；不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5. 招投标法规定的其它违法违规行为。

（三）自愿接受招投标监督部门和有关行政监督部门的依法检查。

（四）同意将此信用承诺纳入陕西省公共信用信息平台和榆林市公共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并上网公示，接受社会监督。

（五）若我公司（单位）及相关参与人员违背以上承诺事项，即被视为失信企业（法人），依据《关于对公共资源交易领域严重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的备忘录》（发改法规〔2018〕457号），自愿接受失信联合惩戒和依法给予的行政处罚（处理），并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和刑事责任。

承诺有效期限：_年_月_日至_年_月_日（自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1年）。

投标人：_____ 承诺人（签字）：_____

承诺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授权代表参与投标截止时间前时需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进行注册、登陆，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网址：<https://credit.yl.gov.cn/>）。后附信用榆林上报承诺截图

五、技术规格响应表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序号	品目	招标规格 ☆1	投标规格 ☆2	偏离说明	备注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被授权人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日 期：_____

注： 1. ☆1 指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规格(参数),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中的内容逐项响应。

2. ☆2 指投标人拟提供的投标货物的技术规格(参数), 投标人应逐条如实填写并提供相应的支持文件。

3. 偏离说明填写：优于、等于或低于。



六、商务偏离表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序号	招标文件商务要求	投标文件商务响应	偏离说明	备注

声明：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中的商务要求逐项响应，偏离说明填写：优于、等于或低于。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被授权人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日 期：_____

第三部分 响应方案

一、供应商性质及其概况

（一）供应商基本信息

如设立时间、隶属关系、经营范围、资质等级及单位人员情况。

（二）供应商性质

中小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投标时，应提供声明函（按下文给定格式）。未提供或未按给定格式提供**声明函**的，其投标产品中的小型、微型企业产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生产的产品将不能享受招标文件规定的价格扣除，但不影响投标文件的有效性。

监狱企业投标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格式不做要求）。未提供证明文件的不能享受招标文件规定的价格扣除，但不影响投标文件的有效性。

招标文件允许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成员应分别提供上述声明函或证明文件，此外，还须按下文给定格式提供联合体协议书。投标联合体未提供联合体协议书的，其响应文件无效。

特别提醒：供应商性质（声明函或证明文件）将随成交公告一同公布。

（三）其他

如：经营状况、相关产品、用户评价等。

**附件 1：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如是）**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附件 2：（如是）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附件 3：“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证明材料（如有）

说明：

1、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属于下列情形，应按第五章评标办法第 4 条规定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清单或目录所在页复印件)，并在《货物分项报价表》中提供相应数据。

（1）符合政府采购强制采购政策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标记★符号节能产品及其他强制采购产品）；

（2）符合政府采购优先采购政策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非标记★符号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环境标志产品。

2、未按上述要求提供、填写的，评标时不予以考虑。

附件 4：（如是）监狱企业、福利企业相关资格证明材料

二、投标方案说明书

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结合评标办法编制的投标方案说明书，内容包括货物技术说明、组织供货和服务的详细说明、技术规格响应表、配置说明、供货一览表、彩页，质量保证和售后服务承诺等。至少应包括如下：

1) 技术说明书

1.1 完成项目的技术方案，要求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的需求提出全面、完整的技术方案；

1.2 所投货物及服务的商标、型号、功能、技术规格、详细的供货配置清单（原材料说明、结构图、效果图如有）；

2) 整体实施方案，要求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的需求提出完成本项目，全面、完整的整体实施方案，至少应包括：

2.1 供货一览表，服务范围和服务内容的详细说明；

2.2 整体组织部署计划及针对本项目的供货方案、进度计划、应急预案；

2.3 质量保证措施、售后服务方案、响应时间、拟为本项目配备的人员；

2.4 提供的维保服务点的名称、地址、电话联系人、应在投标文件中说明；

2.5 投标人完成本项目的保障能力；

2.6 验收依据、项目整体验收计划；

2.7 投标人服务承诺书；

2.8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说明的问题。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被授权人签字：

投标人名称（公章）：

日 期：

附表 1 供货内容一览表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序号	名称	参数说明	品牌	型号/规格	数量 (单位)	备注

备注：投标人可适当调整该表格式，但不得减少信息内容。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被授权人签字： _____

投标人名称（公章）： _____

日 期： _____



附表 2 本项目拟投入人员汇总表

(一) 本项目拟投入人员汇总表

序号	姓 名	性别	年龄	学历	工作年限	拟担任的职务	岗位情况

注：1. “岗位情况”须注明该人在本单位是在岗、返聘还是外聘。

2. 投标人可适当调整该表格式，但不得减少信息内容。

3. 投标人应书面承诺投标文件中人员的真实性。

(二) 本项目拟投入主要人员简历表

姓 名		性 别		年 龄	
职 称		身份证号		专业/年限	
毕业时间		毕业学校		学历/专业	
资格证书		注册时间		从业时间	
是否属投标人固定雇员			为投标人服务时间		
拟在本项目担任职务					
教育和培训背景					
(教育背景从大学开始, 包括毕业院校名称、专业、起始时间。培训填写与专业技术、业务有关的内容)					
工作经历					
时 间	参加过的项目名称 及当时所在单位	担任何职	主要工作内容	备 注	

注: 1. 表后可附身份证、毕业证等证明材料的复印件。

附表 3 类似项目经验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金额 (万元)	完成日期	服务单位名称、联系人及电话
1					
2					
3					
4					
5					
...					

注：1. 投标单位应如实列出以上情况，如有隐瞒，一经查实将导致其报价申请被拒绝。

2. 投标人应提供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装订在投标文件中）。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

投标人名称（公章）：

日 期：

附件一：信用承诺上报操作指南

榆林市公共信用信息共享平台 信用承诺上报操作指南

建设诚信榆林

榆林市信用办

信用承诺上报 三种方式

数据上报方式



数据上报 部门上报流程



数据上报 企业自主申报信用承诺

- 信用中国（陕西榆林）
<https://credit.yl.gov.cn>
- 全省统一身份验证
与省、市政务服务网互通
- 信用承诺栏目
信用承诺公示、自主申报

**企业只能申报本企业的信用承诺，
不能代报、替报**



数据上报 企业自主申报信用承诺

➤ 信用中国（陕西榆林）

<https://credit.yl.gov.cn>

➤ 全省统一身份验证

与省、市政务服务网互通

企业只能申报本企业的信用承诺，不能代报、替报

您当前所在位置：首页 > 信用公示 > 信用承诺

信用承诺公示

温馨提示：
诚实守信是企业“立业之本、兴业之源”，是企业持续发展和增强市场竞争力的基础。网站开设“信用承诺公示”栏目，专供企业自主申报信用承诺，经审核通过后，将企业信用承诺主动公开，供社会监督。同时，企业信用承诺公示信息将作为企业信用评价的重要依据，纳入企业信用评价体系，为企业信用评价提供支撑。

请输入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查询

当前选择：法人

主体类型：法人 自然人

我要承诺

承诺主体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承诺事项名称	承诺部门	履行状态	承诺日期
吴建群吴建群吴建群	92610829MA708DFX3	法人社会信用承诺书	吴建群吴建群吴建群	履行中	2021-09-27
吴建群三鑫实业有限公司三鑫大酒店	916108290940080453	法人社会信用承诺书	吴建群吴建群吴建群	履行中	2021-09-27

数据上报 企业自主申报信用承诺

➤ 企业登录

输入正确账号、密码

企业只能申报本企业的信用承诺，不能代报、替报

企业登录 个人登录

lj_168

.....

忘记密码?

立即登录

还没有注册? 免费注册



数据上报 企业自主申报信用承诺

> 带*号项目为必填项

- > 承诺事项（选择项）
- > 承诺时间
- > 承诺事由
- > 受理部门（选择项）
- > 承诺书内容（系统自动补充）
- > 违约责任内容（系统自动补充）

企业只能申报本企业的信用承诺，
不能代报、替报

数据上报 企业自主申报信用承诺

> 带*号项目为必填项

- > 承诺事项（选择项）
- > 承诺时间
- > 承诺事由
- > 受理部门（选择项）
- > 承诺书内容（系统自动补充）
- > 违约责任内容（系统自动补充）

企业只能申报本企业的信用承诺，
不能代报、替报

数据上报 企业自主申报信用承诺

- 完成上报
- 查看上报信息

企业只能申报本企业的信用承诺，不能代报、替报



168
 870121198408270025

信用承诺

主动申报

承诺主体	承诺事项名称	承诺期限	承诺日期	状态	操作
西安维诺利和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林木类野生种子苗木生产设施设备项目	1年	2021-09-27	已发布	查看

1

常见问题 注意事项

企业登录问题

- 网站账号注册和登录验证都是经省统一验证中心进行
- 网站只支持账号+密码方式登录
- 不支持手机短信验证、支付宝等其他方式登录
- 如果企业已在政务网注册，直接用该账号登录即可
- 如果忘记账号密码，可到政务服务网通过其他方式登录政务网查看账号

常见问题 注意事项

陕西省统一身份验证验证页面进入方式：

- 政务服务网登录地址 <https://sfrz.shaanxi.gov.cn>
- 信用中国（陕西榆林）页面链接
- 陕西政务服务网（榆林）页面链接





附件二：中小微企业划型标准

中小微企业划型标准如下：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中型	小型	微型
农、林、牧、渔	营业收入 (Y)	万元	$500 \leq Y < 20000$	$50 \leq Y < 500$	$Y < 50$
工业	从业人员 (X)	人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 \leq Y < 40000$	$300 \leq Y < 2000$	$Y < 300$
建筑业	营业收入 (Y)	万元	$6000 \leq Y < 80000$	$300 \leq Y < 6000$	$Y < 300$
	资产总额 (Z)	万元	$5000 \leq Z < 80000$	$300 \leq Z < 5000$	$Z < 300$
批发业	从业人员 (X)	人	$20 \leq X < 200$	$5 \leq X < 20$	$X < 5$
	营业收入 (Y)	万元	$5000 \leq Y < 40000$	$1000 \leq Y < 5000$	$Y < 1000$
零售业	从业人员 (X)	人	$50 \leq X < 300$	$10 \leq X < 5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500 \leq Y < 20000$	$100 \leq Y < 500$	$Y < 100$
交通运输业	从业人员 (X)	人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3000 \leq Y < 30000$	$200 \leq Y < 3000$	$Y < 200$
仓储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200$	$20 \leq X < 1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邮政业	从业人员 (X)	人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住宿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餐饮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信息传输 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20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1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软件和信 息技术服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务业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10000$	$50 \leq Y < 1000$	$Y < 50$
房地产开 发经营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200000$	$100 \leq X < 1000$	$X < 100$
	资产总额 (Z)	万元	$5000 \leq Z < 10000$	$2000 \leq Y < 5000$	$Y < 2000$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 (X)	人	$300 \leq X < 1000$	$100 \leq X < 300$	$X < 100$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5000$	$500 \leq Y < 1000$	$Y < 500$
租赁和商 务服务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资产总额 (Z)	万元	$8000 \leq Z < 120000$	$100 \leq Z < 8000$	$Y < 100$
其他未列 明行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说明：上述标准参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附件三：榆政财采发[2023]9号

榆林市财政局文件

榆政财采发〔2023〕9号

榆林市财政局关于转发《陕西省财政厅 中国人民银行西安分行关于深入推进政府采购 信用融资业务的通知》的通知

各县市区、榆林高新区、榆神工业区财政局，市级各单位，各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各政府采购供应商：

现将《陕西省财政厅 中国人民银行西安分行关于深入推进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业务的通知》转发你们，请遵照执行。

附件：《陕西省财政厅 中国人民银行西安分行关于深入推进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业务的通知》



陕西省财政厅 文件 中国人民银行西安分行

陕财办采〔2023〕5号

陕西省财政厅 中国人民银行西安分行 关于深入推进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业务的通知

各设区市、杨凌示范区、韩城市财政局，中国人民银行西安分行营业管理部、陕西省各中心支行、杨凌支行，省级各单位，各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各政府采购供应商，国家开发银行陕西省分行、各政策性银行陕西省分行、各国有商业银行陕西省分行、各股份制商业银行西安分行、各城市商业银行西安分行、邮政储蓄银行陕西省分行、长安银行、西安银行、陕西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陕西秦农农村商业银行、各外资银行（中国）西安分行：

—1—

为深化我省政府采购制度改革，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缓解中小企业融资难题，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根据《中国人民银行 银保监会 发展改革委 工业和信息化部 财政部 市场监管总局 证监会 外汇局关于进一步强化中小微企业金融服务的指导意见》（银发〔2020〕120号）和《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等相关规定，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已实现与中国人民银行征信中心应收账款融资服务平台（以下简称“中征平台”）的互联互通，并在全省推广应用。现就做好中征平台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业务（即“政采贷”业务）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提高对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重要性的认识

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是指在政府采购过程中，银行机构以信用审查为基础，依据政府采购中标（成交）合同，按照优于一般企业贷款条件向申请融资的中小企业提供资金支持的一种融资模式。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是解决中小企业发展资金不足的重要举措，对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促进中小企业高质量发展和转型升级具有重要意义。各级各部门要认真贯彻落实支持中小企业发展的各项政策措施，充分认识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对缓解中小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的重要性，准确把握政策，积极主动作为，提高企业融资获得感和便利性，促进企业持续健康发展。

二、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基本原则

（一）政府引导，市场运作。各级财政部门、人民银行分支

—2—

机构应加强沟通协作，做好政策引导，深挖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业务潜力，为推广中征平台融资业务提供有力支持，鼓励企业规范融资，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激发银行机构、企业等各类市场主体活力。

（二）银企自愿，风险自担。银行机构自主决定是否提供信用融资服务以及贷款额度，企业自主决定是否参加融资活动并自主选择合作银行，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预企业选择银行机构及融资方式、干预银行机构向企业提供贷款。扎实做好风险防控，银企双方自行承担风险，各级财政部门、人民银行分支机构不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

（三）统一平台，分级实施。各级财政部门、人民银行分支机构结合当地实际，按照本通知要求细化具体措施，稳妥、规范推进中征平台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业务开展。

三、规范业务流程，促进政府采购信用融资顺利开展

（一）融资申请及协议签订。有融资需求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可结合自身情况在中征平台自主选择银行机构及融资产品，凭政府采购合同向银行机构提出融资申请。银行机构对政府采购供应商进行融资信息审查，决定是否提供融资。双方达成融资意向后签订融资协议，并约定政府采购项目合同回款账户。

（二）回款账户锁定及成交反馈。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前确定融资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将约定的政府采购项目回款账户在合同中予以明确。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后确定融资的，如需修改回款账

户信息，政府采购供应商向采购单位提出变更合同账户申请，经采购单位确认后办理合同变更手续。已经发生融资业务的政府采购合同，回款账户原则上不得变更，确需变更的，政府采购供应商须向银行机构提交书面申请，经银行机构同意后方可提交采购单位进行变更。财政部门根据银行机构反馈的融资成交信息，对相应的政府采购合同进行标记。

（三）贷款资金放还。银行机构对政府采购供应商融资申请审核通过后，应及时发放贷款。政府采购供应商应当根据融资协议约定按时归还贷款。

四、落实工作职责，推进政府采购信用融资落地见效

（一）财政部门。各级财政部门要做好中征平台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业务的政策引导，及时推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需要的合同信息，加强政府采购供应商的监督管理，督促采购单位依法公开政府采购合同信息，确保信息真实有效。

（二）人民银行。人民银行分支机构负责与中征平台的沟通协调，做好辖内银行机构、政府采购供应商入驻中征平台的政策引导，协助政府采购供应商顺利开展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业务。加强对银行机构的监督和指导，定期统计、汇总和通报银行机构中征平台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业务开展情况。做好政策宣传，提高中征平台的知名度。

（三）银行机构。各地方法人银行机构有意向开展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业务的，应加快接入中征平台并开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

功能模块，在开展业务前应向同级财政部门 and 人民银行分支机构报备，并提供以下材料：银行机构基本情况、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产品及具体方案（包括产品名称、申请条件、业务流程、贷款额度、贷款利率、贷款期限、审批时限、优惠承诺、风控措施等）。全国性银行需向上级行申请开展中征平台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业务的权限，协助政府采购供应商完成中征平台账号的申请开通，在风险可控、业务可持续的基础上，积极开展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业务，推动中征平台政府采购信用融资规模迅速增长。各银行机构要建立绿色通道，配备专人负责中征平台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业务，做好融资全流程服务。

已与陕西省政府采购融资平台直接对接的银行机构可按原方式与程序开展业务。

（四）采购部门。各采购单位要及时进行采购合同备案和公告，便于银行机构查询和办理融资业务，配合做好回款账户的锁定及变更核准，按照约定支付合同款项，将资金支付到贷款银行的回款账户，保障贷款资金安全回收，降低融资风险，提高银行机构放贷积极性。

（五）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各政府采购代理机构要发挥桥梁纽带作用，主动宣传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政策，配合银行机构和政府采购供应商开展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业务，在采购文件和中标（成交）通知书中列明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提示条款，告知政府采购供应商在中标（成交）后可申请融资。

（六）政府采购供应商。有融资需求的政府采购供应商要通过中征平台注册账号，向银行机构提供融资申请资料，不得随意变更已约定的融资回款账户，依法合规使用贷款资金。

五、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协调。各级财政部门、人民银行分支机构要建立工作协作机制，将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作为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的重要抓手，按照任务分工，细化工作措施，确保政府采购信用融资相关政策落实落细。

（二）加强跟踪督办。对于已融资的政府采购项目，各级财政部门督促采购单位及时公开合同信息、锁定回款账户和按时支付合同款项。各级人民银行分支机构定期通报辖内中征平台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业务开展情况，并将其纳入银行机构的年度综合考核评价体系。

（三）加强政策支持。人民银行分支机构对开展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业务的银行机构在央行内部评级、再贷款、再贴现等方面给予支持。银行机构对申请相关业务的中小企业给予融资利率优惠，不得另行收取任何费用，切实降低企业融资成本。

（四）加强政策宣传。各级财政部门、人民银行分支机构要通过组织银企对接会、业务推介会等方式向中小企业宣讲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政策，确保政府采购供应商知晓相关政策。各银行机构要落实好金融服务中小微企业敢贷、愿贷、能贷、会贷长效机制要求，积极向企业宣传推介中征平台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业务，

共同营造共知、共用、共享的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氛围。

附件：1.中征平台“政采贷”业务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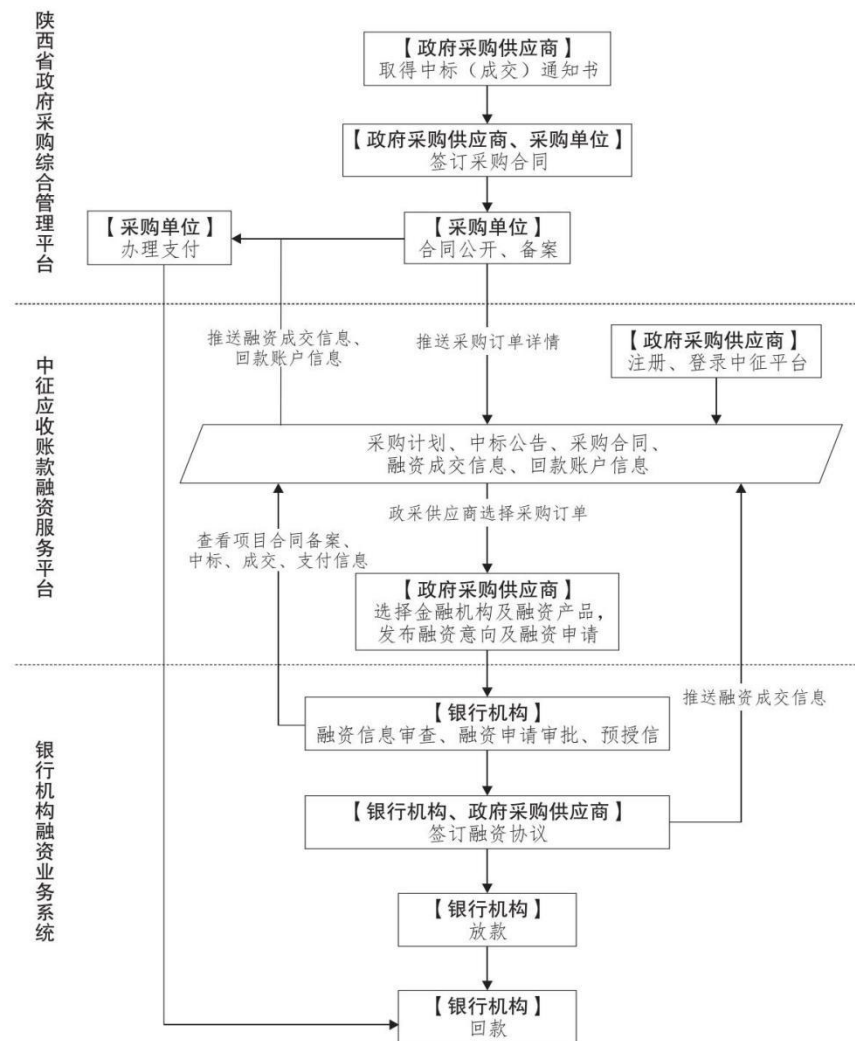
2.中征平台政府采购供应商用户注册流程



(主动公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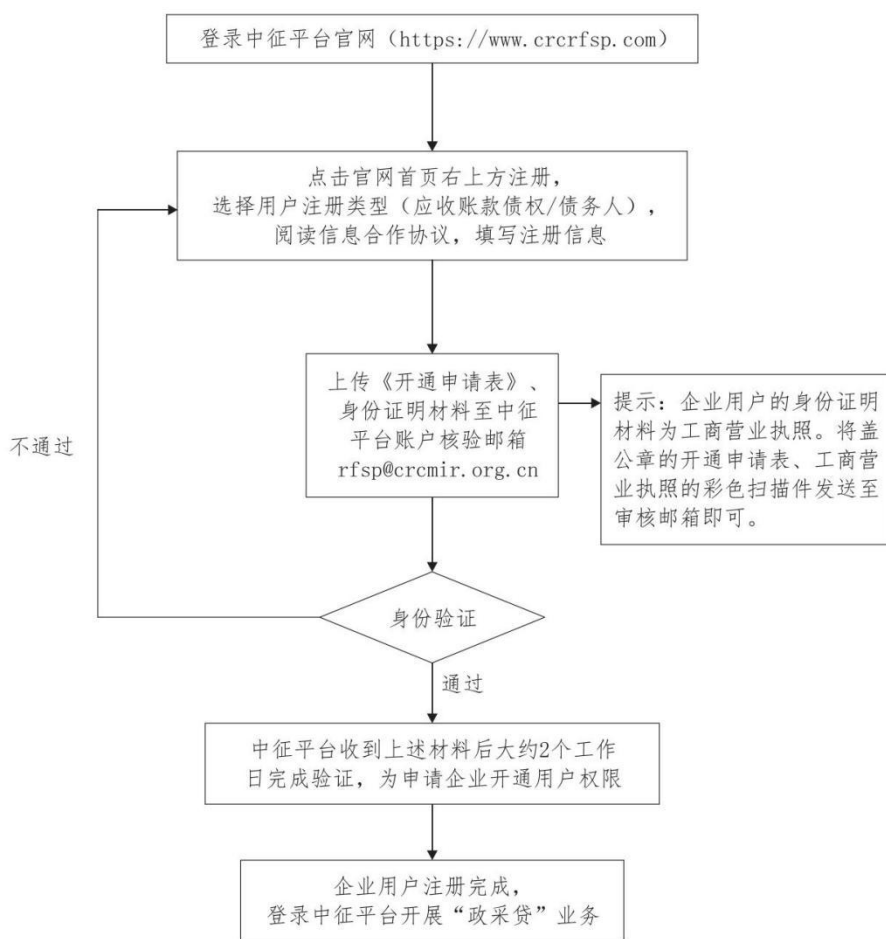
附件1

中征平台“政采贷”业务流程图



附件2

中征平台政府采购供应商用户注册流程





陕西省财政厅办公室

2023年4月14日印发
